

湖南省优秀校园文学社团

新竹

第 47 期



绥宁一中新竹文学社主办

2011 年 12 月

刊首寄语

把 握 青 春

高 343 班 周轶群

世事喧嚣，青春易逝。当你洗手时，青春便沿着盆中的波纹散去了；当你还在疑惑时，青春便踩着迷惑的视线飘向了远方；而当你睁开朦胧的双眼，准备起床时，青春便伴着初升的阳光迎接新的一天的到来……

“卧龙跃马终黄土，人事音书漫寂寥”，殊不知，稚气的童年早已被关在了时光的门外，唯独剩下堆积成山的书本陪我共同回忆旧时的光景。

孩童时的我们烂漫而天真，无知而淘气。当我们看到雏鸡破壳时就会可笑地问“是先有鸡，还是先有蛋？”；当我们父母稍稍表扬了几句，洋洋得意的我们便会四处“宣传”，炫耀自己的功绩，甚至坐在一旁傻笑半天；当我们与小伙伴闹别扭时了，再过三分钟却变得若无其事，真所谓“三分钟热度”啊！童年的时光没有勾心斗角，只有事事无忧，笑声朗朗。而举头看看周围的同龄人，才豁然明白青春美妙的道理。

自从踏入小学的校门，跨过初中的门槛，步入高中的殿堂，仿佛在不远的前方座落着世外桃源般的玫瑰园，尽管步步惊心，但我们依然在不停地向玫瑰园前进着。

青春像歌，奏着和谐的旋律；青春像画，勾勒别致的图画；青春像诗，吟诵美好的年华。青春是过站的班车，不会因你的错过而重返，也不会因你的迟疑而停留；青春是战场，让你在疏忽中受伤，让你在沉沦时灭亡。抓住青春的衣角，稳住青春的步伐，我们只有牢牢把握住它，珍惜它，疾驶的列车才能又好又快地向前行进。

有人说，青春的时光像一颗划破夜空的流星，因为它深知自己很快就会逝去，所以它奋力展现自己的光彩，这样在消失后不会留下遗憾。我们的青春稍纵即逝，不正像破空的流星吗？

唯美青春背后有理想，有追求，有成长，有张扬，但它稍纵即逝，需要我们珍惜、把握。

新竹文学社组织机构

总顾问：唐立新 肖华平
顾问（校外）：
邓湘子（湖南教育报刊社编审，中国作家协会会员）
陶永喜（绥宁县文联主席，作家）
顾问（校内）：
贺占宏 黄立志
向祖杰 袁仕进
蒙永春 周茂松
杨昌达 刘先茂
总策划：匡文鸿
指导：绥宁一中全体语文老师
社长、总编：夏宏俊
插图、排版：袁立人
主 编：刘赛娅
副主编：周轶群 陶依婷
文字编辑：
谷梦园 匡清华
于梦霞 李 荟
戴倩宁 苏晓慧
赵玉蕾 王婉婷
美术编辑：
吴春绿 龙 泉
校 对：刘 丹
黄甜甜 尹华杰
肖坤玲 伍 婧
小记者站长：唐雨双
小记者副站长：李婷
小记者：
黄梦婷 刘姝彬
卢 一 袁仁帅
秘书长： 苏秀玲
副秘书长：彭云永
宣传联络部长： 蒋鸿飞
宣传联络副部长：周琦敏

目 录

刊首寄语

把握青春 343 班周轶群 1

绥宁作家

蜜蜂飞来飞去（小说）陶永灿 4

我写《回家》（创作谈）陶永灿 9

真情底片

背影里的沉默，肩膀上的温度 322 班谷梦园 12

采一束鲜花给母亲 325 班刘 佳 13

悔 359 班苏晓慧 14

寄往天堂的信 327 班匡清华 14

落花时节又逢君 322 班御 凤 15

如果爱，就请深深爱 342 班 Vac 17

逝去的，何止是时光 343 班黄甜甜 17

叶的回归 343 班黄甜甜 19

思路花语

喜 欢 325 班刘 佳 20

花开淡墨痕 343 班木 颜 20

还有多少往事可以重来 359 班龙运姣 21

平凡中的美 349 班王新元 21

一叶知秋 343 班弦 歌 22

以微笑面对人生 351 班杨小园 23

岁月风中的痕迹 342 班刘 艺 23

用 17 年来高歌这段人生 350 班 Panda 24

有一种病叫冷漠 322 班谷梦园 25

月，曾满了西楼 351 班杨小园 26

征稿启事

《新竹》欢迎全校师生投稿，有关注意事项如下：

- 1、本刊拟设“真情底片”
“七彩校园”“青春放歌”
“思路花雨”“校园书香”
“开心一刻”“作文讲坛”等栏目，投稿时最好在稿件上方注明所投栏目名称。
- 2、来搞要注明投稿人姓名、班次。文学社会员投稿要注明“会员稿件”。如用笔名，请在后面写好自己的真实姓名、班次，便于文学社与作者联系。
- 3、来搞打印件最佳，如果是手写稿，请用正楷体工整誊写。
- 4、所有稿件我们都会认真批阅。来搞一律不退，请自留底稿。
- 5、来搞必须是投稿人自己的作品，反对抄袭，文责自负。如果推荐“美文”须附上推荐词（字数不限），并注明原创作者和选文出处。
- 6、纸质稿件直接投到《新竹》杂志投稿箱。
电子稿件请发送到电子邮箱：
2574007221@qq.com

青春放歌

听 雨 371 班袁 帅.....	27
家乡秋景 335 班丰榕江.....	28
念念不忘的时光 342 班张艳宏	28
未完结的歌 358 班龙 婷.....	29
醉 秋 351 班杨唐玮.....	30
成长的足迹 实验中学七年级 1 班徐浩洋	31
运动会剪影 实验中学七年级 2 班佟智涛	32
读书的乐趣 343 班纯白思念	32
心中最美的风景 366 班伍 婧.....	33
思念 343 班左宣城	34
挫折 373 班杨 娟.....	34
青铜时代 331 班杜 若	34

高考作文

2011年福建省高考作文题目	35
2011 年 江 苏 高 考 作 文 题： 拒 绝 平 庸.....	36
拒绝平庸——风沙渡.....	37

师长园地

芙蓉嫂 杨盛荣	38
等你懂我 蒙永春	39
省略号 夏宏俊	40
书法作品 丰俊炳	41
中年习书如“避暑”——我的写字心得 丰俊炳	50

♣绥宁作家

蜜蜂飞来飞去 (小说)

陶永灿

(一)

翎子起床的时候，妈妈还没有醒。昨晚，妈妈又咳嗽了，一夜没有睡好。

翎子轻轻拉开门，端起木盆朝河边走去。自从妈妈病了以后，翎子每天早晨都要去河边洗衣，挑水，放鸭子……翎子的家是典型的湘西吊脚楼，像一个土蜂窝粘在半山腰上，去河边要下一个长长的坡，一级一级的石板小路扭过来扭过去，蛇一样抵达河边。

对面的山峦还藏在晨曦中，小鸟还在吱吱地说着梦话。河沟里浮着一层烟一样的雾，什么都还看得不太清楚，只听到河水哗啦啦的，在唱一支永远也唱不完的歌。翎子的心情很好，她清清瑶家姑娘特有的嗓子，轻轻唱道：

瑶家姑娘把花爱，我把花名报上来。

正月兰花满山坡，二月李花朵朵白。

三月桃花红似火，四月杜鹃花正开。

……

唱着唱着，歌声戛然而止。

翎子十分惊异地望着河边。绿色荡漾的河滩上，忽然有了一座房子！

翎子每天都要去河边，但都没有看见房子，怎么一夜之间就长出房子了呢？传说这条河里住着一个善变的妖怪，她能把芭蕉叶变成老婆婆头上的丝帕，能把牛屎变成脸上的黑痣。那座突然出现的房子，是不是河妖变出来的呢？

翎子把木盆咚地放在石级上，转身匆匆跑回屋里。

“妈妈，妈妈，你快去河边看看吧！”翎子把妈妈摇醒。

妈妈无力地起身下床，揉着胸口问：“河边怎么了？”

翎子也不解释，扶着妈妈就走。下到半坡上，母女俩停住了。她们定定地望着河滩，河滩上真的有座工棚样的小房子，旁边还有好多木箱，围成了一个圈。

“养蜂的。”妈妈的声音有些飘。

“养蜂的？”翎子感到又新奇，又吃惊。

“对，他们是养蜂人。”妈妈吃力地说，“小房子是他们住的地方，那些木箱子，是蜂箱。”

(二)

河边来了养蜂人！这对翎子来说，真是一件重要的事情。

翎子的家在一个山湾里，方圆几里没有人烟，平常很少有人到这里来，现在，居然来了养蜂的人。翎子还从没见过养蜂哩，他们是怎么养蜂的呢？蜜蜂又是怎样酿蜜的呢？从此，翎子每次去河边，都忍不住要望望那座小房子，望望那些围成一个圈的蜂箱。

一天，翎子出神地望着小房子时，一双眼睛也在望着她。

那是一个男孩。

男孩戴一顶草帽，帽檐上吊着一层纱巾，好像他很害羞，不想让别人看见他的脸。

“过来玩玩吧。”是男孩发出的邀请。

翎子不怎么想，就过去了。

空气里弥漫着一股香香甜甜的味道，好闻极了。无数的蜜蜂嘤嘤嗡嗡的，在空中往来穿梭，飞来飞去。每当蜜蜂飞来，翎子就不停地躲闪。男孩撩起面前的纱巾说：“不用怕，你不伤害它，它不会蜇你的。”男孩撩起纱巾，翎子看清他是一个既英俊又和善的男孩。可翎子还是有些害

怕，她跟在男孩身后，男孩到哪，她也到哪。

男孩把蜂箱盖揭开，里面是一层一层的隔板，隔板上爬满了忙忙碌碌的蜜蜂。翎子问男孩说：“它们是怎么酿蜜的呢？”

男孩笑了笑，说：“蜜蜂酿蜜的工作是由工蜂完成的。工蜂飞到蜜源植物上，把花的甜汁儿吸进自己的嗉囊，嗉囊装满后再飞回巢里，把甜汁儿吐出来，然后又出去采集。晚上也不休息，它们把白天采的花蜜吸进自己的蜜胃里，慢慢调制，然后吐出来，又吸进去调制，又吐出来……

这样反反复复几百次，才能酿成蜜呢。”

男孩说的时候，翎子“哦哦”地应着，仿佛她听懂了，又好像没有懂。

“什么是蜜源植物？”对翎子来说，这都是一些新鲜名词。

男孩说：“就是有甜汁的花儿。”

“那蜜蜂现在采的是什么花呢？”

男孩指指山坡上一片白花说：“刺桐木花。”

这里有一种树叫刺桐木，春天开花的时候，满山遍野白白的，雪天一般，只是刺桐木的花期短，二十来天就谢了。如果采完了刺桐木花，怎么办？

“搬家呀。”男孩说。

男孩告诉翎子，他们是从广西来的，他们一年四季在追着花儿跑，春天从海南岛开始，那里有荔枝花，有椰子花，然后到湖南、湖北……一直到内蒙古大草原，草原上的荞麦花可多哩。“哪里有花，哪里就是我们的家。”男孩自豪地说。

那不跟草原上的牧民一样么？牧民们逐草而居，他们是逐花而居。

翎子随男孩来到小房子。小房子很简陋，几根木棍搭成一个骨架，上面蒙着一层油毛毡，里面只有几个木箱和桶子，搁

着的几块木板上，胡乱地铺了一层稻草，那是他们的床。

翎子看见床上有一本初中二年级的语文书，顿时眼睛一亮：“你也上初二？”

男孩惊喜地问：“你上初二？”

“对！我们是同一个年级。”翎子随手拿起课本，见上面写着“杨力”，就问：“你叫杨力？哦，我叫翎子。”

翎子翻着课本，见字里行间做满了各种标记，就问他们学到哪一课了。杨力支支吾吾的正要回答，门口忽然闪进一个身影。

杨力说：“我爸来了。”

翎子赶紧叫了一声“叔叔”。杨力爸只“唔”了一声，就忙事去了，看都没看翎子一眼。

翎子觉得好没趣，背起猪草篓就走了。

杨力在后面追：“翎子……翎子……”

他爸爸冲出屋子，凶巴巴地喊道：“杨力，你给我回来！”

(三)

翎子静静地坐在河边，默默望着河水出神。这条清澈的小河从高高的雪峰山流来，日夜不停地翻着浪花，唱着歌儿，款款地注入沅江，流进洞庭湖……它那欢快的样子，一点也不懂得翎子的愁苦。

这几天，妈妈的病又加重了，总是整夜整夜地咳。差不多半年来，妈妈都是这样，几天不吃药，就无休止地咳。翎子好心疼，可是她有什么办法呢，爸爸好久不寄钱回来了。

过完了年，爸爸就去广东打工了。本来翎子不想要爸爸去打工的，现在国家减免了学费，上学不需要什么钱了，但是去年冬天，妈妈病了。医生说妈妈得的是慢性病，得治疗很长时间，得天天吃药。上次爸爸寄来的钱早花光了，前几天翎子给爸爸打电话，爸爸在电话里说，他刚换了

一个新厂，新厂还没有发工资。没发工资哪有钱寄回来呢？没有钱，又拿什么去给妈妈买药呢？

如果河妖能变出药来，那该多好啊！翎子把一颗石子投进河里，溅起一片耀眼的水花。

“翎子”

这时忽然有人叫她。她回过头来，原来是杨力。

“翎子，那天真对不起！请你不要见怪，我爸他……”

翎子说：“不，杨力，我没有怪你爸。”

杨力说：“那你这几天干嘛不来玩呢？干嘛一个人到河边来发呆呢？”

翎子幽幽地说：“我妈的病又加重了。”

杨力吃惊地问：“你妈病了？什么病？”

翎子说：“医生说是呼吸道病，我也不懂，就是天天咳嗽，老停不下来。”

杨力“哦”一声，似乎想起了什么，却又没说。

翎子记起那天的事，说：“杨力，你还没回答我的问题呢，你们到底学到哪一课了？”

杨力立刻耷拉下眼皮：“我……”

“怎么？这个也要保密吗？”翎子有些不高兴了。

杨力急忙说：“不。其实……我现在不上学了，我的课本是自己买的。”

什么！不上学了？翎子仔细打量着这个认识不到十天的新朋友：他高高的个儿，穿着及其普通的蓝布衣服，袖口上已经磨出毛边了；脸黑黑的，手也粗糙得不像一个天天坐在教室里的人。

她小心地问杨力：“你……为什么不上学呢？”

杨力的眼睛更低了。他使劲咬着发白的嘴唇，把一双大手搓来搓去，好像手上

粘了蜂胶似的。他眼里含着泪花，但他强忍着，坚决不让它流出来。

“对不起，杨力。”翎子知道自己问了不该问的话。

杨力抬起头来，勉强笑了笑，说：“没什么，我得帮我爸取蜜去了。”

(四)

这天早晨，翎子是被一群蜜蜂唤醒的。

昨晚翎子也没睡好，天快亮的时候，她居然做起梦来，梦见自己变成了一只蜜蜂，在漫天的花蕊上采集花蜜。兴许是蜜采得太多了，飞着飞着，翎子觉得自己没劲了，眼看就要掉到地上时，不知从哪里飞来一群蜜蜂，把她托举起来，一同飞向无边的花丛……

“扑扑扑……”好像谁在拍打窗子。

翎子醒了。她推开窗户，窗外，一群蜜蜂在嘤嘤嗡嗡的，飞来飞去。哪来的蜜蜂呢？难道我的梦是真的吗？翎子简直要陶醉了，她觉得自己简直成了一位公主。这时，翎子看见窗前的木凳上有一个塑料瓶，里面装了一种淡黄色的东西。那是什么？翎子匆匆穿好衣服，迅速来到禾场坪。

翎子站住了。她像一杆瓜桩一样，在禾场坪里站住了。

她看见墨绿的芭蕉树后有一个人影。

是杨力！

“听说蜂蜜可以治咳嗽。”杨力从芭蕉树后探出头来，指指木凳上的塑料瓶说。

翎子什么都明白了，她不知道说什么好，她很感激杨力的一片好心，可是……

见翎子不说话，杨力以为她不相信，就说：“是真的，我爸说的。”

翎子为难地说：“可是……我没有钱。”

杨力说：“不要钱。”

翎子说：“那怎么行？等我爸寄钱回来，我就给你。”

杨力说：“是送给你妈吃的，不要钱。”

杨力走后，翎子连忙冲了一碗蜂蜜给妈妈喝。“这蜂蜜真甜，是河边养蜂人的吧？”翎子点点头，看着妈妈享受的样子，她心里比自己喝了蜜还甜。

从这天开始，每天早晨翎子醒来，窗外都有一群蜜蜂在迎接她，就像太阳那么准时。翎子推开窗户，就看见那些可爱的小精灵嘤嘤嗡嗡的，在空中不停地飞来飞去。有些调皮的，甚至飞进翎子的房间，落在蚊帐上，落在枕头上，仿佛它们也成了这里的主人。

可是，杨力却好久不见了，自从送来了那瓶蜂蜜，他就好像消失了似的。

每天早晨，翎子被一群蜜蜂叫醒之后，都要去河边做各样的事情。每次去河边，翎子都希望看到杨力，但每次她都失望了，除了杨力爸在忙上忙下外，什么人影也没有。

(五)

翎子开始变得慵懒了，每天早上，非要妈妈一催再催，她才肯起床做事。

这天，太阳已经爬上东山头了，翎子才端起木盆，有气无力地去河边洗衣。走到芭蕉树旁，她站住了。那次，杨力就是躲在这棵芭蕉树后面的，她还记得当时发现杨力的欣喜，可是现在，不知他到哪里去了，他难道回家念书去了吗？

“翎子。”

忽然飘来一个细细的声音。

“翎子，是我……”

“杨力！”

杨力从芭蕉树后面钻出来，头上顶着一片绿叶。

“你这几天上哪去了？”翎子急切地问。没等杨力回答，她就发现杨力脸上有隐隐的伤痕，手上也有一块淤青。“你这是怎么了？”

杨力淡淡地说：“没事。”

翎子说：“我是说怎么了，我想知道原因，快告诉我。”

杨力低着头，不言语。

“是被人打的吧，是谁？那个人是谁？”翎子越问越急。

杨力还是低头不语。

“是不是被你爸打了？是不是因为……”翎子想，这里很少有外人来，谁会打他呢？只有他爸了，一定是送蜂蜜的事让他爸知道了。

杨力抬起眼睛，戚戚地说：“我……不怪他。”

那天，他爸发现少了一瓶蜂蜜时，杨力就主动承认了。他爸二话没说，上来就是一顿拳脚。杨力没有躲，他知道爸爸不是要打他，是他内心有恨无处发泄。

翎子气呼呼地说：“不就是一瓶蜂蜜吗，我说过了，等我爸寄来了钱就给你。”

“不！”杨力喊道，“不是钱的事，真的不是钱的事。”

“那是为什么？”

为什么？我爸恨我妈，恨女人。可这些，我能跟你说吗？

去年暑假，杨力随他爸到河北放蜂。9月，他回家上学时，妈妈却不见了。她受不了大山的贫穷，跟一个木材老板跑了。他爸万万没有想到，为了这个家，他一年四季候鸟一样在外漂泊，天南海北地赚钱，可是……从此，他就固执地认为，世界上的女人没一个好东西！

其实，杨力爸是个既善良又豪爽的人，走到哪好事做到哪，在养蜂人里面，口碑最好。每年春节，凡是放蜂的地方，都有人打电话来向他祝贺新年，只是杨力妈的离去，让他的脾性发生了改变。那天，他发完脾气后，杨力说：

“你不也经常送东西给别人吗？有时还送一箱一箱的蜂呢。”

杨力爸说：“那是人家有困难！别人有难伸手相助，是我们养蜂人的传统。”

杨力嘀咕道：“翎子家也有困难，她妈咳嗽半年多了，没钱买药。”

“真的吗？”杨力爸的语气一下软了许多。

杨力说：“你忘了吗？我们养蜂人也不兴说假话的。”

杨力爸就沉默了。他的眼睛里，立刻发出一种柔和的、慈祥的光，过了好一会儿才轻声道：“你，为什么不早说呢？”

(六)

天越来越热了，山里的野花渐渐凋零，刺桐木也慢慢结出了小果。

这天，翎子在河边打猪草，杨力走过来，说：“去我们养蜂场玩吧，我教你养蜂。”

翎子迟迟疑疑地，不置可否。杨力说：“放心吧，我爸今天去镇上了。”

养蜂场依然有一股浓浓的香甜味，蜜蜂依然在飞来飞去，只是翎子不再害怕了，她似乎与蜜蜂有了一种特殊的亲近。

杨力取出一个碟子说，“这是喂蜜蜂的。”

翎子有些奇怪，问：“蜜蜂不是给人类酿蜜的吗，怎么还要喂呢？”

杨力说：“晚上蜜蜂不采花，不喂就会饿死，尤其是花期过后，没有找到新的蜜源植物前，更要喂得勤快。”

翎子点点头。

杨力说：“你不要小看这个碟子，它可以指定蜜蜂采蜜的地点。”

“真的吗？”翎子觉得杨力是在吹牛。杨力就告诉她，如果想要蜜蜂去某个地方采蜜，就把那里的蜜源植物的花瓣采一些来，跟稀释了的蜜汁和在一起，放在碟子里。每天早晨蜜蜂出巢前，把这个碟子放进蜂箱里喂它们，几天后，它们自己就会去那个地方采蜜了。

“啊，这么神奇！”

杨力说：“那当然！现在你家是不是天天有蜜蜂？那就是我引过去的。”

“哦！我说那些蜜蜂怎么突然到我家来了，好像认得我家似的，原来你是向导啊。”

杨力又取出一块隔板，用竹刀拨下一坨蜂蜜递给翎子，说：“尝尝吧。”

翎子接过绵软的蜂蜜，并没有立刻放进嘴里，而是细细地端详。她想了起妈妈，妈妈吃了杨力送的蜂蜜后，咳嗽似乎好一些了。要是妈妈能坚持吃下去，兴许病就会好起来的，可是，哪来那么多蜂蜜吃呢？

杨力好像看穿了她的心思，指指蜂箱说：“吃吧，还有很多哩。”

翎子把蜂蜜放进嘴里，舍不得咽，她就那么含着，慢慢细细地享受。蜂蜜真甜，还有一股刺桐木花的香味。

(七)

又是一个如烟的早晨。

翎子在一群蜜蜂的陪伴下，蹦蹦跳跳地去河边洗衣。

走到半坡上，她突然“啊”地一声惊叫起来。此时妈妈还睡在床上，她被翎子的叫声吓坏了，赶紧爬起来问：“发生什么事了？”

“他们——走了……”翎子无比伤心地说。

翎子和妈妈一起来到河滩。昨天还热闹闹的河滩，此刻沉寂得没有一点声息，房子不见了，蜂箱不见了，杨力和他爸也不见了。他们就像两个神秘的侠客，来的时候从天而降，走的时候无声无息。翎子的心一下子空了，好像丢了一件最最重要的宝贝。

这时，几只蜜蜂忽然飞到翎子面前，围着她转圈儿，转了几圈后，它们离开翎子，径直朝一棵刺桐木飞去。翎子突然觉

得一束灵光闪过，她立即追过去，一看，霎时惊愕了！

刺桐木旁，静静地卧着一只蜂箱！

那只被漆成草绿色的蜂箱上，无数的蜜蜂在爬上爬下，钻进钻出。

妈妈走过来说：“他们忘记搬走了吧。”

妈妈的话，翎子没有听见，她脑子里尽是杨力的影子。“吃吧，还有很多哩。”

想起那天杨力的话，翎子的眼泪不禁夺眶而出。杨力教她养蜂时，她只是觉得好玩，她一点也没想到，杨力是在实施一个关于她和妈妈的计划。

“杨力，你们去哪里了呢？你们……还会来吗？”翎子在心里一遍遍地问。

此刻，在一条通往山外的公路上，跑着一辆装满蜂箱的汽车。驾驶室里除了司机外，还有一对父子——

父亲说：“我在刺桐木下留了一箱蜂。”

儿子说：“我知道。”

父亲说：“不知她们会不会养。”

儿子说：“会的。”

父亲问：“你教过他们了？”

儿子答：“是的。”

父亲问：“你怎么知道我会留蜂给你们？”

儿子答：“因为我是您的儿子。”



我写《回家》（创作谈）

陶永灿

去年深秋的一天，文联陶主席、东东、国佬等几个朋友约我去小水放网，因为还有点事没处理好，我是后面骑摩托去的。回家时已近半夜，我的摩托没有灯，只好暂时放在我们吃饭的小店。

第二天，花队用摩托带我去小水，骑我昨天放在那里的摩托。到了小水，我们又到昨晚网鱼的地方转了转。已是傍晚，穿过竹林，看见红红的、圆圆的太阳缓缓西下，好像一幅水彩画，美丽极了，我们饥渴似的拍了不少照片。斜斜的阳光透过竹林，洒在小河边，把芦苇照得又红又亮，感觉非常温暖。这一景致，给我留下了深刻印象，简直无法从脑海里抹去。我一定要写点东西出来，我想。

以前也是这样，看见什么无法忘怀的东西，就总在脑子里想啊想，这应该能写个东西出来的。当然，一开始不一定有什么眉目，比如是写小说、散文还是诗歌？用什么样的文学语言？这个文学语言怎么获得？是写给谁看的？等等。其实这就是一个思考、提炼、构思的过程，这个过程在写作中是非常重要的，也是非常艰苦的。我过去写文章，好多好的构思、好的句子都是睡觉时想出来的，一想出来，就马上起床记下来，有时一个晚上起来三四次。这是有道理的，睡觉的时候特别安静，便于思考；另外人睡觉的时候思维特别活跃，所以有人曾建议联合国开会躺着开。古人也说过读书“三上”的话，马上、厕上、枕上。

几天以后，我写出了《回家》。

写以前，我就定好了：一、写散文；二、给学生看，也就是儿童文学吧。

散文有很多种，我没有写所谓的“六要素”，方方面面前后后都写到，那样的文

章司空见惯了，没用的信息也太多了。我只是撷取三个画面，好像三副照片一样，中间跳跃性很大，用一、二、三标出来。用了那种空灵、优美的语言，有一点诗的味道，我把它归为意境散文。这样的文章短小精悍，语言漂亮，意境优美。

写儿童文学，得弯下自己的“腰”，体会儿童心理，俯身跟儿童说话，用少年儿童的语言来写。儿童语言有个显著特点，就是“童话化”。比如太阳就是太阳公公了，月亮就是月亮奶奶了，这本身就是拟人，就是一个童话形象。成人是不会喊太阳公公的，除非幼儿园的阿姨。

这样短小的文章，有几句漂亮话，有一个好的意境也可以了，这叫做唯美。这也是前两节的内容。但是，我在写作的时候，忽然想起我们小时候，傍晚山里的景象：屋背上升起缕缕炊烟，村路上牛啊、鸭子啊都一边叫一边慢慢回家，做工的大人扛着柴或挑着畚箕或扛着犁耙朝家里走……于是，我自然而然加上了第三节：

望见瓦背上升起的缕缕炊烟，孩子们加快了回家的脚步。

奶奶，请您让炊烟飘得更高一些吧，让打工的爸爸妈妈，在城里也能看见。

让我自己也想不到的是，我那么自然地想到了留守儿童，想到了打工的爸爸妈妈，想到了当前中国这个严重的社会问题。现在想起来，这也并不奇怪，因为我一直在关注孩子，关注留守儿童，关注中国的教育等问题。而恰恰是第三节几句话，让这篇短短的文字有了更深的思想内涵和思想意义，也有了同情，有了爱。前面一、二节是写物，后面第三节是写人；前面是写自然，后面是写社会；前面是风光照，后面是生活照；前面只有美，后面还有爱；前面只有“意思”，后面就有了意义。最能打动人地方，恰恰也是最后几句话。

有几个在外打工的人读了《回家》，说眼泪都出来了。

写到这里，我自己也感到吃惊，因为是一中夏老师要我谈所谓经验时，才这么去分析、才惊喜地发现一二节和第三节之间的区别和意义的，我原来写的时候，根本没有这么理性，只顾一口气写下来。

最后说一点，我之所以选择用这种散文诗似的意境散文，是因为那段时间我喜欢上了那样的文章，喜欢上了那种空灵、优美的诗一般的语言。那段时间，我还写了《山村小景》、《秋天的味道》等。

附一：

回 家

(一)

外出旅行了一天，太阳公公要回家了。

老远闻到月亮奶奶的高粱酒，他就醉红了脸。

(二)

太阳公公下山的时候，在河边点燃了一支支蜡烛。

于是，那些火红的芦苇花，把回家的路照得通亮。

(三)

望见瓦背上升起的缕缕炊烟，孩子们加快了回家的脚步。

奶奶，请您让炊烟飘得更高一些吧，让打工的爸爸妈妈，在城里也能看见。

附二：

山 村 小 景

打 鸣

天刚麻麻亮，公鸡就吹响了起床号。那嘹亮的号声如同一只淘气的小皮球，在山里人家的屋顶上，蹦来蹦去。

于是，爷爷的咳嗽声醒了，灶膛里的

火种醒了，草尖上晶莹的露珠也醒了。

“哐啷”一声，守夜的门闩开始下班休息，而早起的山里娃则坐在门槛上，捧出书本，又翻开了新的一页……

洗澡

早上一起床，小鸭就成群结队地，去村外的小河里洗澡。

它们叽叽嘎嘎地，一会儿划动双桨，一会儿扎进水里；一会儿把水浇到自己脖子上，一会儿又互相打起水仗。那欢快的样子，让岸边的小鸡羡慕不已。

奶奶对我说过，早上洗澡的孩子长得快。小鸭小鸭，你们是不是也听到了奶奶说的话？

守护

大人做工去了，小孩上学去了，此时的狗，成了村里唯一的主人。

它真是一个称职的主人哩。

你看，它不是在村路上不停地巡逻，就是趴在村口站岗放哨。看见谁家的鸡偷吃粮食，它会毫不犹豫地把它赶走，看见村外有人来了，它就上前大声招呼。只是它的态度实在过于热情，常常让来访的客人心生畏惧，望而却步。

反刍

鸡睡觉了，狗睡觉了，喜欢在村里跑来跑去的风也睡觉了，只有勤奋的牛，还在复习功课。你看，宿舍已经熄灯好久了，可它还静静地坐在那里，把老师的每一句话，细细地、细细地咀嚼。

哦，我知道了，我知道了，它要把今天的知识全部消化，明天好学习新的内容。

作者简介

陶永灿，男，上个世纪六十年代出生，瑶族，湖南绥宁人。创作以儿童小说为主，主要作品有长篇小说《黑喜鹊 白喜鹊》、小说集《有鸟的秋天》等。曾获第四届全国优秀少儿读物奖、1998年湖南省“五个一工程”奖，短篇小说《远方的云朵》获2001年冰心儿童文学新作奖；多篇作品被转载，其中《泥鳅》入选《小学阅读指南》、《2006年中国儿童文学精选》及冰心奖获奖作家精品书系《新小说·青春阻击》。1994年加入湖南省作家协会。



♣真情底片

背影里的沉默，肩膀上的温度

高322班 谷梦园

昏黄的路灯下，一双饱含深情的眼眸干巴巴地往学校里张望着，守候着，寒风袭来，他抖了抖双肩，怎么也挪不开步子，只有我知道，被灯光拉长的身影是一种缄默的温柔。

“怎么又考成这样子！我看你别读书算了，天天去街上游荡！”第二次月考成绩出来后，此情此景我一点也不意外。爸爸紧绷着脸，一只手拽着皱巴巴的试卷，一只手高高举起，在距离我的脸几厘米的地方停了下来。他叹着气，重重地将筷子摔在桌上，直勾勾地怒视着我，那神情让我读懂了什么叫“恨铁不成钢”。我默默地用筷子扒碗里的饭，小心翼翼地咀嚼，生怕发出一点声音再次卷入一场暴风雨中。他继续数落，我告诉自己要学会忍耐与坚强，眼泪还是轻易妥协了。我越是哭他越是凶得厉害，原本满腔愧疚变成了一肚子的委屈。难道我连伤心的权利都没有吗？他不听我倾诉，不听我解释，只是火冒三丈逞一时宣泄的痛快，践踏着我的自尊。从小到大我是个内向敏感的女孩。爸爸无意中铸成一把禁锢思想的枷锁，无力挣脱的我索性把它当作迷惑外界的一种保护色。童年是肆意任性的时代，更多的时候我却要用优异的成绩来换取想要的东西以及父母的笑容。有时我在想，他们过分的关心到底是尘世的奖赏还是镀金的牢笼？幼年时，我喜欢坐在爸爸的肩上玩耍，随着时间推移，曾给予我单纯快乐的双肩渐行渐远，仿佛上面长满了刺，我一接近就会被扎得体无完肤，所以，我习惯了黯然神伤。

深秋的萧瑟夜幕容易勾起太多过往愁绪，饭罢，我立刻赶回学校，将一屋子令人窒息的沉默抛在身后。

整个晚自习，我静静地蜷缩在角落，呆呆地望着窗外，万家灯光却照不暖我的心。下课后独自走在路上，远远地，一个熟悉陌生的身影映入眼帘，想起他逐渐苍老的容颜，被风撩乱的银丝怎能叫我不为之所动？一时怨恨怎敌得过他十几年含辛茹苦的哺育？在爸爸眼里我还是那么少不更事，其实我深深记得，我要的东西不管多贵他会想方设法满足我，寒冷的冬季他抱着我冰凉的双脚替我取暖，我不肯吃水果，他苦口婆心地跟着我身后喂我，天气骤变他会赶忙从家里给我送衣服，下雨天同学们都在躲雨时，他已经撑着伞在教学楼下等我……然而他的手机已破旧不堪，他总也舍不得换新的，我经常用这个幌子嘲讽他，他也只是憨憨地笑笑，满脸慈爱地摸着我的头说：“爸爸不用你管，傻瓜。”秋风将思绪拉回现实，爸爸走在我身旁，心墙早已崩塌，剩下的是一具故作冷漠的躯壳。他本欲顺势揽过我的肩，我面无表情地走到他前面去了，他的手稍显尴尬地悬在半空。忽然，一辆疾驰的汽车驶过，我认为没有闪躲的必要，爸爸立刻拉过我往自己怀里靠，我正好靠在了他厚实的肩膀上，他拍着我的背柔声呢喃：“你怎么总爱贴着车子走？以后出去念大学都不会照顾自己。”那一刻卸下所有防备，想这样靠着爸爸久违的肩膀一直走一直走……“累了吧？”爸爸问道，我点点头，“那就乖乖躺着。”如此温暖的安全感让我铭记：这世界上有一个肩膀永远不会遗忘我，也许它偶尔恶作剧地让我扑空，让我难受，最终它仿佛吟唱着，你念或者不念我，我在你身边不离不弃。抬头一望，天空黑得很唯美，星星闪得像眼睛。

父爱的温柔需要一颗柔软的心慢慢

积累，时隔多年我们仍可以像长不大的小孩般疲倦地靠在双肩上，怀抱淡淡的温度甜蜜地枕到睡熟，枕到天亮……

采一束鲜花给母亲

高325班 刘佳

盈路的芳香陪伴着我的成长，也温暖了我这一颗时时在回顾与前瞻的心。

——题记

想采一束鲜花给我的母亲。可我该选怎样的花呢？

我要为母亲采的第一枝花，是莲花。“愿生命化作那朵莲花，功名利禄全抛下……。”母亲是沉默少言的女子。儿时的记忆里，母亲从未给讲过故事唱过儿歌。而这首歌却是我听母亲无意间哼起的。当然，也是唯一的一次。我在时光流逝里一边成长一边遗忘，却始终记得当年那轻哼曲调笑容淡雅恍若莲花的女子。那是我的母亲，她曾在岁月深处如此美丽如此年轻。

我要为母亲采的第二枝花，是木芙蓉。木芙蓉，朝红午白暮紫，芳华一夕绝冠。

每一个母亲都曾是春花烂漫的少女，有着惊鸿般的美丽。但她们为了人妻人母的责任，放下曾经的绝冠光华，躲于世俗之后，铅华褪尽成为平凡的妇人。

童年时候随母亲去姥姥家，回家的时候要在路边的小亭里候车而亭子的旁边有着几木芙蓉，每到夏天的时候便会开出漂亮的花。那时还年轻的母亲，用残留的少女情怀欢喜地为她的小女儿采下一枝漂亮的花。而今，由我伸手为逐渐老去的母亲，采下这枝美丽的花。

我要为母亲采下的第三枝花，是梔子花。我承认，比起母亲，我觉得我对父亲的感情更浓一些。对父亲的爱，是盛开在艳阳之下的彼岸花，如火如荼浓烈灼目；

对母亲的爱却像是绽放在枝叶间的梔子花，很小很淡却芳香清远。

读书的日子，很长很长的时间都不回家一次。可每次回家，房间都被收拾得干净整齐。细闻之下，空气中还弥漫了梔子花的淡雅香味。很长一段时间我都想不出气味的来源。后来偶然间发现，是母亲在我房间的衣橱旁的角落里，放置了一瓶打开盖子的香水。

母亲是不喜欢用这些东西的人，所以我不明白她为什么要在我房间里放置香水。后来还是弟弟无意之间提起我才知道，母亲怕我的房间太久没人住，我回去住的时候会觉得气味不好睡不安稳，因此才不得已放了香水来清新空气。

母亲是怎样的心思，才会为我注意到那些都未曾注意的细节啊！

母亲，至此我真不知该用什么样的花来配您。若我采下天下之花，可能配齐您的光华？



悔

高 359 班：苏晓慧

终于，经历六月的磨难，终于迎来了梦寐以求的开放日，我内心激动极了，仿佛有个开心小人在身体里上蹿下跳。天空改掉了前几日阴沉沉的面色，宛如整日灰头土脸的姑娘突然换上了亮丽的艳纱。

多好的一天呀！走出校门，我不禁感叹道。与朋友携手漫步于马屁股，正说笑着，一群小鸡映入眼帘，它们穿梭于路边菜园，“叽叽叽”的，好不开心！看到这些活泼的小精灵，暑假的那一幕又浮现在我眼前。

那日清晨便听母亲说要做些糍粑，免得我去学校后又难得吃到了。于是吩咐我去奶奶家拿端盘。我也已有大半年没吃那圆滑喷香的小玩意儿了，此时回想起来，周围似乎都洋溢着那诱人的香。兴奋不已的我跳出门槛向奶奶家奔去。一旁嬉戏的小鸡见我如此激动，也跟着飞上飞下，同我一道欢呼。而就在此时，一只小黄鸡竟然跑过来与我“亲热”，只听得“叽……”的一声尖叫，我停下来，慢慢挪开脚，活蹦乱跳的小鸡此时已蔫在地上，吃了摇头丸似地使劲摆头，令我触目惊心的是，它的眼眶溢出鲜红刺目的黏稠液，那圆圆的小巧的明亮的眼珠奇异地迸裂，如黑葡萄被顽皮的孩子挤破丢弃在地。我呆住了，我分明看见它的爪子还在颤抖，它已无力呻吟，它用最后一丝目光无奈地望着我，跟我作最后的道别。我的心抖动着，我愣在那儿，扁扁的脑袋，红黄交错的羽毛，僵硬的身体，斑斑点点的血泊，定格在脑海中。

前一刻的高兴与激动全都跑掉了，我傻傻地挪着似有千斤铁铸铐着的双脚，走进屋门，静默地坐在凳子上，脑海一片空白，我不敢相信，不敢相信一个鲜活的生

命就如此没了，心在痛，这种痛是极其稀罕的。母亲问我怎么了，我愣着没说话，她朝门望去，前方静躺着的小黄鸡格外刺眼。母亲只是淡淡地说了句“怎么这么不小心。”没有过多的责怪，但我无论如何也平静不了。

糍粑做好了，模样依旧，香味依旧，只是吃的人失去了味觉，失去了品味的心情。

那次，吃得最不是滋味，我想，我以后也难得有滋有味了。耳旁又传来菜园里小鸡欢快的叫声。



寄往天堂的信

高 327 班：匡清华

亲爱的爸爸：

您在天堂还过得好么？您的小女儿又在给您写信了。我已记不起这是给您写的第多少封信了，却没收到过您的一封回信，或许是你没收到吧？是因为天堂没有邮箱么？是因为你们天堂没有邮递员么？或许您回了，我没收到吧！……尽管如此，我还是会一如既往地写信给您，因为我有太多太多的心思要向您表达，有太多太多的心里话要向您诉说。

虽然很久没看到您了，但我相信，您还是如从前一样是我心目中“英俊、潇洒”的大帅哥吧！还是那个我心目中无所不能的伟大老爸吧！您还记得么？以前的我是最怕黑的了，可现在我却喜欢上黑夜。喜欢上夜空，喜欢上仰望天上的星星，因为

我曾听说过，每一个好人死去之后到天堂化作一颗星星，守护他自己所爱的人，因为有您的守护，您的小女儿——我变勇敢了，不再害怕黑夜的到来。

可是，您知道么？勇敢的我也会有哭泣的时候，有一次我病了，什么也不想吃，什么都没吃，结果半夜时被饿醒了，肚子咕咕叫，我脑海中最先浮现的就是您以前在我生病时，半夜起来为我炒蛋炒饭的情景，您知道么？当时的我是多么想再吃一碗您帮我炒的蛋炒饭啊！记得那时，我在床上翻来覆去开了灯，您便走进了我房间问我：“是不是肚子饿了？”我点了点头，您便转身走向厨房说：“就知道你会饿的，等一下，老爸马上帮你炒蛋炒饭！”看着在厨房里您的背影，你知道我当时感觉是多么的幸福么，当时我落泪了，但那是幸福的泪水，当很多人都羡慕朱自清父亲帮他买桔子的背影时，我却是在庆幸自己有您在厨房为我炒蛋炒饭的背影，那个蛋炒饭的味道，是我永远都无法忘掉的，因为那里面凝聚了您——爸爸的味道，您对小女儿我的无私的爱的味道，这便也是同学总问我为什么如此爱吃蛋炒饭的原因了。因为他们不知道，蛋炒饭对我来说有着特殊的意义和爱的味道，这次生病的我，也照样落泪了，但这是悲伤的泪水，想念的泪水，不再有您的关心，不再有您亲手炒的蛋炒饭，剩下的只能是对您的思念和回忆了，您一定会说我太孩子气，不懂事了，太不懂得照顾自己吧，可您曾对我说地：在您眼里，我永远都是个长不大的孩子，不是么？

您知道么？虽然在您眼里还是孩子的我，现在已长大成为一个亭亭玉立的大姑娘了，就快要过18岁的生日了，您应该记得很清楚吧！记得以前我生日，您都会等着我回家，做一桌子我喜欢吃的菜给我吃，而我却从未帮您庆过一次生日，如果可以，我想亲手为您做一桌菜陪您过生日，哪怕只对您说一句“爸爸生日快乐”也就满意了。父亲，您放心，尽管我是个女孩子，尽管现在在学校高三的日子很苦，很累，尽管现在您不在我的身边，可18岁的我已

经长大成人了，已经学会了去面对去克服我所面临的所有困难了，我不会放弃，会坚强地一路走下去的，因为我知道，您一直都在看着我，鼓励着我，是么？

父亲，真的只想对您说：这一路有您真好，您让我得到了远远超出父爱范围的太多无微不至的爱。

父亲，真的只想对您说：对不起，我没能做到一个女儿应尽的孝心，来不及回报您那无私的爱。

父亲，真的只想对您说：如果可以，来生让我继续做您的女儿，让我来偿还我今生欠下的对您的“债务”好吗？

永远爱您的小女儿



落花时节又逢君

高322班：御风

我忸怩不安，“你真的决定了？”

你轻轻的“嗯”了声，优雅的把手插进口袋，微微的靠着树干，一副风轻云淡的样子。

“我很高兴你能回来！”我是真的很高兴，可是略微带了点不安……

记得去年也是这个时候吧，正是花瓣乘风飞落之际，你感慨：“我想珍惜这时间，可它总过得太快，一点也不含糊。”我插嘴，“花开堪折直须折，莫待无花空折枝呀！”

我们一拍即合，聊了许多。

我们在性格方面有许多相似的地方，因此，才认识了几天，便成了最好的朋友。

我们是自信的人，也是追求完美的人。看到一些不顺眼的现象，都会义愤填膺地凭自己的主观意志评论一番，书生意气，慷慨激昂，何其欣慰。我们激扬文字，我们歌唱青春，凭借少年的激情与永不服输的斗志，我们很成功。不掺丝毫杂质的友谊像春水无声渗透了彼此的心田。

我们是自尊心很强的人，也是固执的人。容不得他人对自己的几分轻蔑，总是不分胜负死不休，经常争得面红耳赤，口干舌燥，总有几分“欲与天公试比高”的轻狂与豪气。

你无疑是优秀的，我却要求你更加完美。因为我多了一份自卑，它拖着我，让我把自己甚至你都朝着最正确的道路发展，容不得半点瑕疵。我如履薄冰般小心翼翼，怕一步之差就掉进万劫不复之地，怕好不容易得到的友谊随着某种因素灰飞烟灭，甚至卑微到担心自己的每件事情都处理得不妥当。我知道总会有崩塌的时候，那是经不起风吹与雨打的心墙，没有理由不倒，只是我没有想到来得那么快，竟使得我措手不及，没有丝毫准备的我被自己伤得那么刻骨。

“我打算转学了。”你的语气很平淡，不带任何的感情。

“那你打算什么时候走？”我不敢问你为什么要走，因为我是明知故问。

“下个星期。”说完你转身就走，忽地又驻足，我一阵欢喜，你露出了久违的笑容，“你是我最好的朋友，真的！这段时间谢谢你的帮助，只是，希望你能……算了！”我知道，你是想说“希望你能不去束缚别人。”呵！你真是顾及我的面子呀！

你走了，带走了你的友谊，留下了我对你这个朋友的思念，你应该展翅高飞了

吧！

有人说思想与年龄是成正比增长的，三百多个日夜，我懊恼，一再反思，为什么没有珍惜，没有好好把握，狠心的把推心置腹的你推离了身边，是那般绝决，没有分秒犹豫。往日的欢声笑语依旧萦绕耳边，我时常想，如果有机会，我一定不会那么傻。我知道残酷的事实只能带着遗憾前行……

可我想不到你回来了，“对，我决定了，这里有我最好的朋友！”你笑了，你还是原来的你。

我鼓起了勇气，抬头正视着你，忐忑不安的讲：“我错了，请你原谅，我们还是朋友吧！”

你想了一会儿，昂起了头，“我就不明白咱脾气迥然不同却这么合得来！”

“这也许就是缘分吧！”

又是在这个落花时节，我们重逢，时间的磨砺让我们更加珍惜这份友谊，茫茫人海中，懂自己的又有几人呢？

朋友，有你真好！



如果爱，就请深深爱

高342班 Vac

你的歌总是让人不自觉地深陷其中，耳旁缠绕着，心间流淌着。每当你坠入回忆的漩涡时，便会情不自禁地塞上耳机，调大音量，听你吟唱“别怀念，怀念回到从前……”心便释然了。就这样喜欢着你，这个干净明朗的大男孩。

起初，并不喜欢你，开始迷恋你，还只是去年的事情。那天，我一个人静静地坐在教室，呆呆望着窗外，你的一首《清明雨上》却将我的思绪从远方拉了回来。岁月涟漪，又一个清明时节雨纷纷，折花寄思，无限感伤，不觉泪已成两行。就是这么一首歌，让我不觉沉沦。

你本应该拿起手术刀救死扶伤，然而你却用音乐为我们疗伤。累了的时候，聆听着你的歌声，我想你已经化成天使，展开音乐的双翅，抚平我们的忧伤。梦里梦外有你的微笑的样子，悄无声息的你已然占据了我半个灵魂。

大学的你，那么青涩，如今的你，日趋成熟。你用自己的歌诠释着青春最明媚的伤。你说，我们的恋爱是对生命严重浪费，你说，不是穿上情侣装，就可以装情侣的；你说，永远是可遇不可求的；你说，我做我的改变，又何必纠结；你说，如果爱，就请深深爱；你说……你说了很多，却很少给自己辩护，你总是在那不遥远的地方，为我们鼓掌，却得不到他人的认可。

你是个“坏孩子”，你总是独自承受着变化，说什么“我没想象中那么脆弱”，其实你比想象中更加脆弱，只是一米八的个子，让谁都觉得你是那么的坚强。

你告诉我们你有很多烦恼，那么多要思考，那么多要寻找，连同事都像敌人要小心翼翼防备。你还告诉我们尘世那么美，

只要心中有爱谁和谁会不美。可是，地球太寒冷，距离才会产生美，如果可以，我想牵着你的手，逃离这颗星球，抛开所有烦恼，快乐就在十指相扣。

耳机里不住流淌：“孩子说如果爱就请深深爱……”，我会一如既往地支持你，既然爱了，就会深深地爱。



逝去的，何止是时光

高343班 黄甜甜

忘却了，是第几千次回眸。目光流转，苦苦找寻，茫茫人海哪一点颜色才是曾经最熟悉的你。时光匆匆流去，像一江我无力挽回的水。逝去了，便无再回转的时候。只是，随水逝去的似乎不仅是时光，还有我们之间那名为友谊的绚烂花朵，一瓣一瓣凋落在流水里，随水去了。

刁蛮的我，任性的我，高傲的我。不管是哪一个我都是不易相处的。父亲曾不只一次地告诫我，如果不尽早改掉这样的坏脾气，我身边将不会有人愿意做我的好朋友。江山易改，本性难移。十几年早已

溶于骨血的个性想要在一朝一夕间改变无异于痴人说梦。

但，我何其幸运？或许上天对我格外地照顾。我遇见了她，一个丁香般的女孩。犹记得她的音容笑貌像一块石子投进我的心湖漾起一圈圈快乐的涟漪。是她用宽容与关爱装点了我原本苍白的世界。很多次，她送我回家。我故意绕远了走。带她卷起裤管赤脚踏进及膝的小河里，感受清凉的河水与肌肤相亲的惬意。看着她无邪的笑脸，我却顿生邪恶念头，一把将她推倒。任她在水里扑腾。夏日单薄的衣服彻底被浸湿，再无半缕干纱。她也不怒，只是笑吟吟地爬起来理了理齐耳的短发便哼着小调向前走。本以为单纯的她不会突袭，我便不做防范。岂料，她乘我不备以相同的招式将我推倒在了水中。这样，我俩就都湿透了，连睫毛上都挂着一排细小的小水珠。我们就彼此看着肆意地大笑，两个典型的疯丫头。直到日落西山，为免家人担心我们才依依不舍地分开，各自回家。我们之间的故事太多太多，多得我不知道哪段最为美好。只知道不论欢笑与泪水，关于她的每段回忆都是我最为珍贵的美好。因为有她，我的童年色彩斑斓。

而我与他相识并不久，不过是 500 多个日子。不像与她那段有着六年的回忆。和他相处的每个日子都平淡无奇，但就是这平淡无奇的回忆却让我不能忘怀。我感激，有那么一个人在我失落时陪在身边，虽静默不语却温馨而美好，那道关注的目光是我坚强的力量；我感动，那时时闪动的头像，让我原本百无聊赖的假日有了欢欣与期待；我感恩，那耐心的讲解，一遍又一遍为我理清那令人头痛的数学题思路。一切的一切虽然平淡，却令我感受到了最真实的温暖。忆起我的无理取闹，胡搅蛮缠，他的宽容让我无限感动。何其幸运？有友如是。

但，天公不作美。和我开了个伤感的玩笑。我与她，因为不同的理想选择了不同的学校。自此，我与她再难相逢，就连乘坐的客车也是一南一北。与他，因为一次并不意外的分班，而咫尺之隔，千里之遥。

时间是个可憎的小偷，偷走了我视为珍宝的感情。现在再提及那一幕幕美好，却不得不为那一切加上一个限定词——曾经。或许，时间已悄然改变了许多事而我却不知。

悄然间，隔阂已形成。多少次的偶然相遇，我扬起笑脸却只换回她淡漠的颌首；看见他，他却故意垂下眼睑不再看我。我不知道我们究竟是怎么了。尽管我曾多次尝试恢复昔日的亲密。但都是徒然。我依然感受得到他们的疏离。似乎我一不留神他们就已撤离我的生命。其实，我曾不止一次告诫自己，但我终是做不到面对渐行渐远的他们还一副风轻云淡的模样。

时光啊！有令人心碎的力量。我无力再做更多的挽回。我能做的只有默默珍藏关于她、他的一切。不再执著于形影不离，亲密无间。尽管早已习惯看她（他）在视野里来回，习惯想起关于她（他）的点滴，但我会学会放下心中对这感情的执念。

写下这苍白的文字仅是为了祭奠我过去的友谊，我水晶般的情谊只是需要更多的时间淡忘。

逝去的，何止是时光？随水流走的，还有我们的情谊。



叶的回归

高343班 黄甜甜

黯黄的叶被风托起，无声的打着旋儿。伴着酸涩的泪回归土地，消失了，再也找不到它存的痕迹。

又是一年秋天，看叶人换了一拨又一拨。唯独不变的是已没了叶的树。它仍伫立在不再温柔的风里，像是在守望下一个春天的到来。或许，它是寂寞的，毕竟失了叶的它已失去了最亲密的陪伴。

一个女孩，她十六岁了。可是她仿佛只活了两个月，先前的岁月就像是一场恶梦。每每想起就会让女孩心痛得无法呼吸。梦里，女孩字字句句犹如淬毒的利刃，刀刀割在母亲心上。

原本叛逆，原本猖狂。可是2008年，那个天空中闪烁着五环色彩的奥运年，冰雪封了万里疆土。就是那个寒冷的冬天，母亲满怀期望到学校接女孩——她的女儿回家。在这之前，女儿答应母亲要走出堕落的漩涡，好好学习。可是母亲的希望又一次成为泡影。她看到的是一张令她无法接受的成绩单。她无法相信从来都名列前茅的女儿，被乡邻誉为模范的女儿几乎所有科目都在50分以下！她愤怒地将成绩单砸在女儿身上，头也不回地离去。女孩只得跟上，只是结了冰的路面怎么好走？当女孩俯身绑紧鞋带再抬头看时，母亲已走出去好远好远……远得让女孩觉得她再也追不上母亲了，那是生她，养她，疼她，爱她的母亲啊！那一刻，女孩终于明白：人生是不可以总是犯错的，因为会烙伤亲人的心，很难抹平。

此后，女孩收敛了恶习，想要做回乖乖女、好学生。然而她发现，长期的堕落就像吸毒，想要全身而退，无异于谈何容易。她只能慢慢戒，一戒就是三年。

十六岁，如花般的年纪。女孩读高二了，她选择了文科，侥幸的她成了凤尾，进入了快班。看着周边同学埋头苦干、奋笔疾书的拼命三郎模样，女孩突然觉得特别害怕。骄傲的她，怎么甘心做永久的凤尾？于是她开始了有生以来第一次用尽全力。

第一次月考，从来都只能在光荣榜前瞻仰别人名字的她，竟然在榜上占据了一个位置。尽管扎堆在光荣榜上的她毫不起眼，但就是这不显眼的丁点位置让女孩充满感动。她没有笑，她哭了。太久的迷失让她不敢笑，怕笑声会惊醒美梦，再次把她带入那个无尽的黑暗里，她忍不住颤抖，但她很快就把成绩以短信的形式发给了母亲。母亲说：你就是我养的小乌龟，爬得不够快，但总会超过兔子。我知道自己的女儿是最棒的。将来你就拿望远镜看被你甩在身后的人吧！

女孩最终还是笑了，原来不管犯下多少的错，母亲从不曾放弃自己。就如风中的树，始终就在原地守望春的来临，等待叶的回归。



♣思路花语

喜 欢

高 325 班 刘 佳

喜欢夏茗悠。因为她和我一样变态地喜欢用破折号和省略号。喜欢她文字里的莫名其妙和不能言说，缺陷重重的人物和纠缠牵绊的爱恋，以及正在逝去的不能回头的纠结的青春。

喜欢许嵩。对于他本人我一无所知，我只是单纯地喜欢他的音乐。他的音乐有着简单而随性的纯粹，没有受商业化的污染。他的歌很少有人能生动地演绎，可却丝毫不影响大家对他的喜爱。他的存在从来就不是为了向世俗献媚取宠，他只是想用歌声来诉说自己而已。但正是这份单纯的执著，让他颠倒众生。

喜欢仓央嘉措。杂志的小小角落里，他骑着他的白鹿，踏过我心中尚未落地的雪花，惊碎了我幻影似的梦。诵经声里他轻吟《十诫诗》，虔诚似孩童。所以我原谅他，原谅他不是一个超凡的神，而只是一个多情的男人。

喜欢黑夜。一个人沉浸在广袤的空间，万物不分你我。看不到空中灰蒙蒙的尘埃和生命中无常的悲喜。在黑夜里像抓住救命稻草般地拥抱自己，然后沉沉睡去，在潜意识里去找寻久别的自己和童年的无忧时光。

喜欢教堂。看静穆的古老建筑，在日光下诉说几生几世的忧伤。在那样的空间里，心会突然变得平静。恍惚间，看到了神父与神的对话，那是千年流传的不老神话啊。蓦然地心慌，生怕千年之前那个赤足踩过青石板，拾级而上的祭司少女就是自己。可终究不是，因为时空不可逆转，所以她的命运与我无关。

喜欢马蹄莲。那样如日光般温暖的白色花朵，沉溺在水中的绝代风华，让人无比震撼。马蹄莲的花期很长，从十一月份到翌年六月。我一直以为白色马蹄莲就如同年少的爱恋，可以经历雪沫飘飞的冬日，也可以分享朱颜如玉的春风，可是它们没有死生相伴的夏日和与子偕老的秋天。但那份爱恋是不老的，如同马蹄莲的花语一样——忠贞不渝。因为那是他们最美的年代，最纯真的爱。

花开淡墨痕

高 343 班 木 颜

花零憔悴立残阳，散落原野独自殇。
云淡风轻伊人望，点点墨痕又染窗。

每次不经意间发现早已萎蔫的花，我心中便有无尽的感伤，恍若那婆娑的树，在风中除了不停地落叶，便无其它可想可做的了。我想花从绽放到凋零，是否有人目睹了它的挣扎，它的奋斗，它的美，它的泪，是否有人曾为它描容，画眉？娇柔的身躯此时再也经不起一丝的风霜雨冻，那曾经带给生命，给它滋润的水滴，此时却正是摧毁它的凶手，让我不禁想到了这样一句话，给你最多的人，或许也是令你失去更多的人。

当看到文人墨客宣纸上那朵朵素颜，我心中是无限的敬慕，那精致的花宛若立于纸上，那么的生动，好像自古以来便有了。它们没有浓妆艳抹，没有精心刻画，或许是几笔轻快的线条勾勒而已，它们以最清新的姿态展示于人前。我们的人生亦然如此，不需要精心打扮，浓妆艳抹，只需用最真实的自己去面对生活。

岁月已逝，红颜易老，我们或许不会如李白所描述的那样朝如青丝暮成雪，但

是让我们眼睁睁地看着自己一点一点地老去，两鬓斑白，皱纹爬上眼角，真的是奔流到海不复回，又是何其的残忍。当花瓣带着哀惋一片一片地凋零，我在想，花会年年开，岁岁凋零，是永生永世的轮回还是一生足矣，哪一种是最完美的呢？一生一次，至少不会再承受同样的煎熬。

花开并蒂，而此时赏花知与谁同？若赏花之时，身旁无人作伴，那该是多么的遗憾呐，在熙熙攘攘的人群中，相逢一知己是何其困难，我们匆匆地相见，匆匆地别离，我们没有更多的时间去相交相知。

我会在不同的地方、时间，为不同的花驻足，我却每次在相同的时间去面对相同的花，观花如人，品花如心，可是当我走累了，走不动了，谁又会为我而停下脚步，谁又会牵着我继续前行？

还有多少往事 可以重来

高 359 班 龙运姣

太阳东升西落，花开花谢，树叶绿了又黄了，季节反复地更替着。日子像织布的梭机，看似烦琐，重复着同样的动作，孰知时光已悄然从指尖滑过……

放月假那天，我回家了，我步行于不太宽敞的马路上，路过很久以前我住过的小木屋。

我忍不住想要去瞧瞧，去看看那曾经记载着美好回忆的地方。

蹉跎的岁月已使它满径风霜，它仍像以前那样斜着，似经不住风吹雨打将要跌倒的老人。我轻轻地踩着木制的楼梯上去了。我似乎回到了很久很久以前，那时的我刚上二年级，由于我和姐姐都在乡下读书，爸妈没有外出打工。于是他们在马路

边租了这破旧不堪的房子，在这里加工竹子，将那些竹子加工成竹帘或竹席。

至今，我对那段日子仍记忆犹新。那时候，每次我和姐姐一放学或放假都会帮爸妈做事，在休息时间，姐姐会讲故事，偶尔妈妈也会亮一亮歌喉。那时，即使白天累得腰酸背痛，我仍觉得很快乐。简陋的小木屋里总会传出一阵阵银铃般的笑声，没有争吵，没有喧嚣，那似乎是一个无忧无虑的童年的梦。

我环望四周，心里有说不尽的熟悉，看着这熟悉的房间，熟悉的风景，甚至是熟悉的风掠过旁边小树林的声音，一个个往日的片段在我脑海中激荡，我的心头莫名地升起一丝淡淡的伤感。

忽然，一股恶臭迎面扑鼻而来，原来，小木屋的一楼已经变成养猪场了。我才意识到，我的那些回忆，连着这美好的小木屋，只能留在过去了，永远都只能留在过去了……

平凡中的美

高 349 班 王新元

“生命的价值不在于长度，而在于厚度。”在人生中，很多人都认为轰轰烈烈干大事才是美，为全世界作出贡献才是美，其实不然，不可能每个人都活得轰轰烈烈，惊天动地。不可能都像袁隆平那样伟大。大多数人只能平凡地度过一生。其实，只要你无私奉献，平凡也是一种美。

平凡中的美，在于它默默地奉献。从飞本是一鲜为人知的平凡的舞台歌手。他一直都很忙碌，生活中也很节省，平时在舞台歌唱，到了台下，他却一刻不停，向边远的贫困的小村庄，默默地帮助小孩上学，为偏远学校捐款，默默地拿出自己攒下的积蓄，全部都投入到了慈善事业中，而他自己却省吃俭用，为的是能多让几个孩子上学，三年来一刻都未停。甚至当医院告知癌症晚期时，他还立下遗嘱：他死后，把他的眼角膜捐给医院，帮助别人恢复光明。虽然现在从飞去世了，但他无私

奉献的精神，感动了无数的中国人，也让全世界都为之肃然起敬。

平凡中的美，在于它默默地付出，“春蚕到死丝方尽，蜡炬成灰泪始干。”这句诗讴歌了学校里默默付出的老师。它诠释了老师的最无私的奉献精神。老师除了在教室孜孜不倦地传授知识外，还一直无微不至地关心着每一位学生，晚上挑灯熬夜批改学生作业，早晨还要督促学生们起床，千万个日日夜夜，老师们一直都这样默默地奉献着，付出着，却不要学生的任何回报，或许每个学生的好成绩便是对他们最好的回报。老师啊，就像园丁不知疲倦地辛勤地劳作，即使花儿开满整座园子，他们也不会停下，露出欣慰的笑容又开始为下一个花季耕耘，老师的美就在于平凡地默默地付出中。

就像野花，在无言中默默开放，吐露芳馨，不在意是否有人欣赏、关注，它只是在平凡中默默地诠释着朴素的美。

一叶知秋

高343班 弦歌

等到远处的墨绿被点染成了金黄的时候；等到空中的大雁排成一字南飞的时候；等到盛夏的气息被磨灭得无影无踪的时候——那便是秋天，无法抗拒的秋天。

脚下踩着铺满落叶的林荫小道，不时地发出“咯吱”的响声。回头望去，却不似雪地，留下一排清晰的脚印。是秋天来了，是啊，秋天了。这么一想，空气中仿佛也多了那么一股萧索的味道。一片树叶从眼前飘过，就那么一瞬间，我决定伸出手去承担这个已脱落的生命的重量。很轻，它只是片枯黄的叶罢了；很重，因为我无法承受这个曾经富有活力的生命。

如你所见，它只是片叶子，已不似盛夏时节那样饱满、青葱。它干枯、脆弱，甚至像气泡一般一碰就破。它的凋落，终

究是为了秋天；他的时代终结，终究是在秋天。那么它的降落，又是为了什么？

古人常说“一叶知秋”，落叶仿佛是秋的信使，在这落寞的季节纷飞着，我却觉得叶的一生不应是为了“报秋”。落叶归根，叶子也有美好的年华，即使它过于短暂，但它毕竟为自己精彩地活过，为什么要是“报秋”？叶子不应该在匆忙的时光里浑噩地为秋的到来而活，也不应该只等着飘落的一刹那。我宁愿它的一生青春葱郁，活得骄傲，过得自豪。落叶，只是不会飞翔的翅膀，它的归根，是对自己一生最完美的歌颂，也是对生它滋养它的大地养育它的树根的报恩。

人生也是如此，有生命的开始就会有生命的飘逝，我们又为谁而活？答案是唯一的，我们应为自己而活！不做“报秋”的叶，只要在青春中别浪费时光，活出自己的特色，活出自己的精彩，但愿我们都成为这“报恩”的叶，让自己的一生过得葱郁无比！

我爱这“报恩”的叶，不知你是否也如此？



以微笑面对人生

高351班 杨小园

人生，是一场战斗的过程，时而平稳顺利，时而坎坷残酷，谁也不能预测自己的命运，如果我们整日愁眉苦脸地生活，生活肯定愁眉不展；如果我们爽朗乐观地看生活，生活肯定阳光灿烂。朋友，既然现实无法改变，当我们面对困惑、无奈时，不妨给自己一个微笑，一笑解千愁。

德国著名天文学家开普勒，4岁时出天花，留下一脸麻子，后又患红猩热，高烧坏了眼睛，成了高度近视。他终身受疾病折磨，但他一直都面带微笑，乐观对待生活，贫病交加的他斗志昂扬，他建立了行星运动三定律，为牛顿发现万有引力打下基础。如果开普勒没有用微笑面对人生，也许万有引力定律就会延迟几百年才能被人类发现，也许我们的物理学就不会发展得这么顺畅，也许我们根本就不知道世上还有开普勒这个人……正因为他以微笑面对人生，他才会做出这么惊人的成绩。

毛泽东是一个划时代的大英雄，他是一个充满侠骨柔情的人。他豪情万丈，青年时便“书生意气，挥斥方遒，指点江山，激扬文字”；论柔情，他“眼角眉梢都似恨，热泪欲零还住”（《贺新郎》），在接到儿子在朝鲜牺牲的报告后，他留给秘书的只是一个湿枕头和“青山有幸埋忠骨，马革何须裹尸还”的诗句，便正常工作，父爱如斯，坚强如此！毛泽东的柔情不是懦弱的李煜可比拟，侠骨亦非狂妄的项羽可匹敌。他是一个充满柔情的父亲，一个满身侠骨的领袖和一个真正的大丈夫。

生活因微笑而美好。微笑是沟通心灵的钥匙，打开了心中的那把锁。生活因微笑而美好，有了微笑，生活就少了一份冷漠，多了一份热情；生活因微笑而美好，有了微笑，生活中就少了一些争吵与误会，

多了一份和谐与温暖。用微笑面对生活吧！面对生活中的每一件事，即使是再大的困难、再多的烦恼，微笑永远是我们生活中的阳光雨露。

一旦你以微笑面对人生，你就会发现，生活从此变得如此美好。

岁月风中的痕迹

高342班 刘艺

枫叶红了，又悄悄变绿。雪花飞来，又隐隐逝去。遗留在岁月风中的青春痕迹，只能在回忆中找寻。

“光阴似箭，日月如梭”。时光总是在不停地流逝着，青春也在我们笔下渐渐褪去它的光环。而我在那迷茫的重压下，愈发沉静，风花雪月间那断断续续的梦境是否已经破灭？记得宁静的夜空下，我曾仰望天幕间的那颗颗星星，寻觅那消失在岁月间的青春痕迹。但是背负着一个充满悲伤的行囊，在朝暮之中，追随那流逝了的青春脚印，在空中留下一道顷刻即逝的泪痕，让小孩在星夜下无尽的遐想未来？

“黑发不知勤学早，白首方悔读书迟。”青春犹如一个草长莺飞的春晨，我们抱着希冀，带着懵懂，还有几分未脱的稚气走出校园。时间指着青春从指间轻轻流过，我痴痴伸出双手，只扯住了回忆的衣角，留下满目疮痍的昨天，就这样，青春从我们的指缝间匆匆溜过。

“明日复明日，明日何其多？”我们总是在不停地憧憬明天，却不知道，从我们的指缝间溜走了多少昨天？然而明天，眨眼间也只能成为我们追忆的昨天。星散了，自由了。流逝了的青春是花草，沉寂着美丽，只徒增遗憾。

我已不愿迷惘，我的青春无法永存，只能随那涓涓细流潺潺而下。我已不愿将

失落再次重演，哪怕失去所有心愿，纵然每次信誓旦旦，久违的誓言应该实现。而不是让它追随着唯美的青春岁月销声匿迹。

时光慢慢消融了，如同掉落在水气之上的雪花。青春似乎酣醉在这片凝固着却极短暂的美丽之中，止住了一切声响。如果说青春是贝壳的话，那我就是收藏贝壳的野小子；如果说记忆是垃圾的话，我就是一个拾荒者。

西沉的红日，把缕缕落寞的红霞涂满天际。夕阳西下，沧桑古老的小道上充满着迷惘的气息，显得格外寂静。

青春飞逝，带着我们的懵懂与那份稚嫩，在岁月的风中，一点一点消磨去它的痕迹。

用 17 年来高歌 这段人生

高 350 班 Panda

我来到这世界上已有 17 年，左手翻开记忆的匣子，右手洋洋洒洒写下这一段，我高歌的 17 年。

——题记

赤裸裸地来到这个世界上，我被上帝上紧了发条，开始了人生征程。

幼时，从喃喃学语，父母用唇形教会我“爸”、“妈”的读音，到我拉着父母的手蹒跚走路，我的人生从家庭开始，父母教会我一种情，那叫做亲情。

我被笼罩在幸福的环境，那时的人生最甜蜜单纯，简单到没有杂质，妈妈把我捧在膝上，对我说：“你的人生要如甘泉，心无杂物，甜滋在心。”我那时还只会玩闹地抱着布娃娃，人生对我来说，是一条从眼前穿过的线，溜走，和我永无交集。

幼儿园时，妈妈依旧会喂我吃饭。我

消停下来，便对我讲故事，我也开始像大人般拿笔在纸上“鬼画符”，又或者捧着书一嘴稀里哗啦谁也听不懂的话。那时的老师，无非是我眼中如姐姐般同我玩笑吵闹的人，偶尔让我一动不动坐在座位上，听她讲“苹果”“梨子”“1、2、3、4、5”这样的东西罢了。

上了小学，老师的形象渐渐伟岸起来，她有着我遥不可及的智慧。一天，老师对我们说：“今天我们来谈谈我们未来的人生”，我拿着铅笔，兴奋地站了起来：“老师，什么是人生？”老师眨巴着眼睛说：“从生到死，经历的这几十年，就是我们的人生。”大家都嘀咕了起来，我高兴地笑着说：“我以后要当科学家，还想当画家，还想当舞蹈家。对了，我还想当妈妈，像我妈妈那样的妈妈。”老师对着我笑，我第一次对人生有些模糊的概念。

我所经历的这段人生，有亲人去了天堂，有朋友去了远方，父母抱不起我了，也不再喂我饭，他们的面容日益憔悴，我的人生大部分花在了学校，不知什么时候起话渐渐稀少，想法却越来越光怪陆离。

初中了，认识了三个好朋友，我们为各自的人生做了美美的幻想。课桌右下角用白纸写上一大堆计划。老师告诉我们，我们现在人生是学习，唯有学习才有出路。我和小 H、小 Y、小 L 在日月的磨合中有了份深厚的情谊，我们以为人生会风平浪静，在安谧中度过。随着考试日益频繁，功课日益增多。我们的人生像落入谷底般消沉。当然更大的一部分是因为要分开，毕业晚会那首歌：“那些我爱的人，那些爱我的人，那些勇敢的誓言一遍又一遍。”我明白了，人生是在起起落落中度过，纵然万分不舍，还是得昂首往前走。人生，需要勇气。

高中时，总是认为和父母没有共同语言。朋友也分开了，上高中的课时，我才发现高中的老师和初中老师差别如天上地

下。高中老师总是在你冥思苦想时，一句话惊醒梦中人。他们告诉我，人生是不断奉献，付出和收获。高中的课程让我像迭入一场梦境，如真如幻的高中生活让我的人生多了份闪光点。我开始理解，花大量时间去理解人生。这才发现一直陪着我的是父母，无论伤心难过开心兴奋，他们都陪着我；而朋友，那份回忆那份真情如藤蔓般紧紧缠着我的心；而老师，他们教会我的，我的品行我的习惯一直不会变。我的人生好像一直都很完美，一直都很幸福。

17年的人生，我走过了整整17年。人生这一段，是我高歌的。我的人生还有很长很长，父母终要离开，朋友总要更换，老师总要分别。这一段高歌，我愿化为心底最真诚的一段。世世不忘，因为我的人生幸福。

我会朝前走去，直到人生的终结……

有一种病叫冷漠

高322班 谷梦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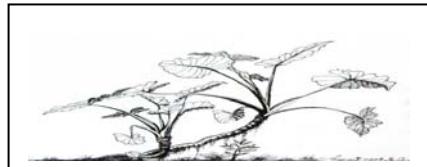
这世界，得了病，看不见摸不着却无时无刻不在放肆，它张开血盆大口一步步吞噬着你，我，他……

铺开时事长卷，一幕幕场景犹如袅袅轻烟浮在半空凝聚成一股阴凉的寒气，冷却的是这世界微弱的呼吸。无助老人跌倒路边却无人伸出援助之手；几岁大的小女孩被遗弃在高速公路，疾驰的汽车几次驶过她身旁都无人问津；武汉某打工仔小曾因付不起医药费，医生立刻将他刚缝过针的伤口拆线，连麻药都不用；一孕妇在公交车上因羊水破裂被乘务员撵下车在公路边诞下一子，……任何人都不得不承认，这世界得了一种叫作“冷漠”的病，都说时间是治愈百病最好的良药，面对此情此景，时间却无奈向世人宣告：“我爱莫能

助”。是什么让它如此嚣张地掠夺人类最原始的善念？

是已经遗失了人与人之间基本的信任与尊重？是物欲纵横的社会给心灵蒙上一层灰纱？是你，是我，还是他畏惧正义的善举被媒体演绎成作秀的噱头？因此，我们选择做一个安分守己的“病人”，对真正渴望帮助的弱者熟视无睹，甚至连亲人也可以看作路边的流浪狗般毫不过问。我们把责任推给了社会，推给了2006年发生的“南京徐老太”事件，推给了一帮为数不多的“职业乞丐”，为什么不愿意唤醒自己那颗沉睡的怜悯之心？还记得吗？2008年汶川地震中谭千秋老师张开双翼护住身下四个学生；杭州一位母亲徒手救下坠楼婴儿；感动中国十大人物之一的“最美洗脚妹”倾其所有资助几十名素不相识的学生；69岁农村老太柴小妹为救4名溺水儿童不幸遇难；还有一批批奔赴灾区的志愿者……你看，冷漠并没有麻木一切。也许你还在整天抱怨现实生存的残酷，安慰自己有多力不从心。如果你把这世界视为一个病了的孩子，疏远他，那么，你保住了健全的躯体，却患上了冷漠病。每每回忆起当今的“富二代”“官二代”对他生命的轻视，对法律的挑衅，我多想替这世界发一声哀鸣，“人类，请救救我吧！我需要你们的爱。”

卢梭说：慈善的行为比金钱更能解除别人的痛苦。这世界得了病，它老泪纵横的脸再经不起岁月无情划破，等我，等你，等他将“冷漠”逐出人间！



月，曾满了西楼

高351班 杨小园

红色的荷花渐渐凋谢，素白的竹席凉意袭人，独居的少妇驾舟出游。她在美丽的湖面上，却无心赏景，只是遥望天空，期待鸿雁飞过……直到月满西楼，天边终于出现了一队征鸿，是否为她带回了锦书？

总喜欢在无聊时望着窗外，再随口吟咏李清照的：“红藕香残玉簟秋。轻解罗裳，独上兰舟。云中谁寄锦书来？雁字回时，月满西楼。花自漂零水自流。一种相思，两处闲愁。此情无计可消除，才下眉头却上心头。”然后让自己沉浸所谓的愁苦中。想想才知道，我的这点苦和清照的相思比起来简直是轻若鸿毛。

她的苦是深深的情爱所激发的两地相思之苦。空间似把无情的刀，把有情人分在两边。她孤寂了，如天边的孤月。她与丈夫赵明诚本是门当户对，情投意合的恩爱夫妻，且两个人都有相同的爱好。却因空间阻隔而不得厮守，仿佛从蜜罐直接掉入苦海中。丈夫远走后的孤独，使她更加盼望丈夫报平安解相思的书信。她却只能借泛舟排解悲愁念远之思绪。试问：谁人能不感寂寞？谁人能抵得住这相思之苦？谁人能不去“西楼待月”？

也许在等待的过程中她又是幸福的。至少她还有一个可以让她等待，可以让她相思的人；至少她还能回忆以往两人的幸福生活；至少，她心中还能满怀期望。有期待就必定有失望，一切的一切都没有像她所期待的那样发生。她能做的，只有去西楼待月……

她的“无可奈何花落去”，“水流无限似依愁”之恨，更加让我们感受到她与明诚之间的爱。这种爱，又岂能因分隔两地而被阻断呢？

那我们呢？身处现代的我们呢？现代城市里的楼房越高，离月亮的距离越远。都市的灯光早已把明月挤压为昏黄的一片，明月照样从海上升起，但此时的都市蜗居里，投射过来的只是高楼斑驳的影子。如果有几片月光挤进霓虹灯光，白炽灯光留出的缝隙，也如被污染的水。汽车笛声，影视音响，电话铃声，将月光搅得更加浑浊，不留一片安静，来安放一张书桌。偌大的城市，月光和书很难找到安身立命的地方。

我们，学会忙中偷闲吧！在自己厌烦、浮躁时，在陷入无尽的愁苦时，去我们的“西楼”待月吧！去找找清照的影子。清照当年也许在月满西楼的时候，想随那一丝丝月光跟约会明成吧！纵使“相思只一种，闲愁却两处。”但他和她都知道：月，曾满了西楼……



♣青春放歌

听 雨

高 371 班 袁 帅

雨是柔弱的，是世界上最轻灵的东西。敲不响那厚重的钢筋水泥的楼房，而瓦屋上面则不同，叮叮当当的，发出刺耳的声音。身在教室的人也就有了在雨中亲近自然的福气。雨势急骤，声音也很大；而雨势减缓，声音也逐渐弱下去。

我的家是在农村，那儿的房屋基本都是木房和盖瓦的砖房，而我的家是盖瓦的砖房。我喜欢听雨，更喜欢听春天里的雨，对我来说，春雨是温柔而细腻的，也许你不喜欢下雨吧！那是因为你根本就不会去欣赏它独特的一面，生活中，每个人都有自己独特的一面吧！事物也一样，它既有自己欠缺的一面，同时它也有美好的一面，只是你看不到罢了！不是吗？

每当我听下雨的声音时，我的心情也随之变得异常兴奋，可能是我比较喜欢下雨吧！那滴滴答答的雨声好似一首美妙的乐章，听过之后，让人难以忘怀，反而更加的吸引着我。听雨时，心中便有流出不尽的情意，当心中充满怀念与感恩时，一个人静静地坐着听雨，这对我来说，无疑就是一种享受。

雨成了我修饰感情，寄托心愿的使者，闲暇之中，就想找一个安静的地方一边看书，一边听雨。它虽没有郁达夫的《故都的秋》中的秋雨一样下得奇，下得冷。但它空灵、朦胧、飘逸。

高中生活也有两个月了，放月假这天恰逢下雨，于是我便没有回家而是在舅舅家度过短暂而又充实的假日。当我又听到这既熟悉而又陌生的雨声时，我竟然高兴地蹦了起来，并且还不停地说着“Yes”。当时，坐在我旁边的表姐奇怪地对我问道：

“表弟，你脑子没烧坏吧？下雨了，你还这么兴奋啊。”这天，舅舅、表姐、表弟还有我本来是打算去爬山的，但是由于这突如其来的大雨而破坏了这美好的计划，当我看见他们一个个被气红了脸的面庞时，我开心地笑了。因为我非常不满意他们的计划，而此时下起了雨，无疑就是天助我也。于是我不禁暗暗笑了起来。于是我飞也似的奔下楼去，因为我还有一件更重要的事——听雨。

迷蒙之中，我好似感觉到雨声里透出一种古怪的情调，是很久未沟通的那种，它拒我千里之外，向我表明它对我的陌生。然而我却能从意识的最深处感受到它存在的气息。我有一种从楼中猛醒过来的畅快和历经迷茫后的沧桑感。

哦！我在雨中相约的竟是已隔了时空的自我，它在讲述我以前的一切，我彷徨了，我问自己，我是谁？还是从前的那个我吗？

有词云：“少年听雨歌楼上，红烛昏罗帐。壮年听雨客舟中，江阔云低，断雁叫西风。”人生境遇不同，听雨的感受也就各异。然而听雨都是听灵魂的对话，听真情的奔泻，听年华的深深流淌。雨声所敲打的，除去岁月的回响外，还有昔日的痛惜与欲语还休的惆怅。似乎只有在这瓦屋轻灵的雨声中，心灵才得以喘息，生命才得以延续。

雨声依然在响，像我真实的心跳……



家乡秋景

高 335 班 丰榕江

天气，还是那么炎热，但风中已带着一丝凉意，也是，春风和煦，夏风酷热，秋风凉爽，冬风凛冽。每个季节的风各有其特色，唯独这秋风，不热也不冷还蕴着几分香甜。

下雨了，太阳却还挂在天空中，天空中出现了久违的彩虹，这也是一奇特的风景。雨停了，风却还在刮，温度降了许多，不再像前几天的炎热，感觉到凉爽了，真的有点秋的味道了。突然记起《故都的秋》中，都市闲人们相互说道：“唉，天可真凉了——”“可不是吗？一层秋雨一层凉啦！”是啊，一阵秋雨过去，炎热很快便被冲散了许多。

站在楼上，放眼远望，到处都还是一片绿意，毕竟还只是早秋，但在风的吹动下，不远处的白杨树，零零散散地露出黄色的影子。是呀！树叶在一年之间走过幼年、少年、青年、壮年和老年五个阶段，一年便是叶的一生。树叶们现在都已经由壮年向老年迈步了，也许没多久它们就会掉落了。

稻田里的金黄色随着风在跳动，就如同波浪涌起一般，一波接一波，此起彼伏，仿佛一片金色的海洋，稻穗都结得很饱满，羞涩地低下了头。风带来一丝稻香，有一点丰收的气息了，用不了多久，稻子就会完全成熟了。看着这一片稻田，给人一种和谐感觉，但也有不和谐的地方——有些田地已经荒废了，长满了杂草。记得以前，这些田里都种满了稻子，一片金黄，风中弥漫着稻香，田里忙碌着收割的身影。每到这个时候，我也会带上一把小镰刀，跟着父母到田里去，虽然，说看时身上会很痒，但看着丰收的谷子，我的心里十分高兴。

天空中，有一群鸟正在迁徙，排着有点像一个“人”字的队形。天气是变冷了，南方暖和多了，那一群鸟在空中绕了几个来回，然后向南方飞去——也许那就是南方吧！轻风吹过，几片树叶落到了地上，这景象往年也似曾见过。晚上，空中传来几声雁叫，叫起来有点凄凉。不禁想起了李清照的“晚来风急，雁过也，正伤心，却是旧时相识。”今夜有雁过，只是风不大罢了，也许秋也就如此吧！

家乡的秋，没有香山红叶的深沉，没有黄山落叶的悲壮，没有万山红遍的壮观，也没有北方秋意浓烈，绿色依然是山的主色，只有凉凉的秋风和淡淡的稻香，需要我们去细细地品味才能品出空气中秋的味道。

念念不忘的时光

高 342 班 张艳宏

如白驹过隙般，时间划过指尖。那样漫长的一段时光，长到以前的自己觉得永远不会结束的那段时光，就在昨天画上了句号。

——题记

曾经我们还互相开玩笑，在教室里大唱“我的青春一去无影踪，我的青春小鸟一去不回来……”。可真当青春在眨眼中溜走时，心里必是空落落的吧，也许只能怅然叹道：“年华易老，青春飞逝哇！”

有人说，青春是一首歌，无论多久，终将会结束。青春的歌，如诗如画，如云如水，如痴如醉。可是，我们在青春路上，义无反顾，用汗水，心血谱写了这一曲动人的歌！

“对酒当歌，唱出心中喜悦，轰轰烈烈，把握青春年华。”青春是生命的流金岁月，我们必须无畏地同它赛跑，正所谓

“少壮不努力，老大徒伤悲。”我们要把握青春年华，闯出属于自己的一片天！

走过青春，有失有得。从幼稚到成熟，从顽皮到懂事，从无知到有知，这些都是我们获得的宝贵财富。可是曾经的梦想是否还能想起？是否还记得说过要勇敢走到底？这些都被我在遗失青春的十字路口了，是呀，成长需要付出一定代价的。

时间是青春小偷，它总在不经意之中让我们恍然若失。时光易逝，流光容易把人抛，青春飞逝，我们在青葱岁月里磕磕绊绊，所以拼命在花样年华里抓住青春的尾巴。我们不想它走得太快，所以拼命哭着闹着笑着，留下我们青春的回忆。我看雨，心里很失落，它不停的落下，掉进泥土里，直到看不见。我听见风，伸出手去抓，却什么也没有，我听说青春，它所有的故事，都成了过去，才明白，它消失不见了。

我希望有人祝福我时，说上一句“青春永驻！”我希望成年以后，还能回到学校假装是名“学生”，我希望他们记得的，永远是笑容明媚的我。青春不过一瞬，从开始到结束，不过人生的几分之一。还小的时候，盼望着快快长大。全然不知大人的心酸与无奈。直至今日，才发现处于青春期的我多么幸运，多少人羡慕不来的青春，在我手中，它是我生命中的一朵花，安然绽放。

时间滴滴嗒嗒地流逝，青春也在飞逝，它不像公路上的汽车，铁轨上的火车，它会不停歇地向前驶去，过去以后再也回不来，一去不复返，没有留念，没有悲伤。青春的终点站，我希望慢一点，再慢一点到达，岁月蹉跎，青春稍纵即逝，我们唯有珍惜。



未完结的歌

高358班 龙 婷

我想，我这色彩斑斓的人生旅途就是一首起伏跌宕的小歌曲。

<一>疯狂的旋律

记得当时年纪小，全身都洋溢着初生牛犊不怕虎的疯狂劲。小时候的自己，十足是个胆大包天什么都敢尝试疯狂小孩。如一只得意的小猴，在没有老虎的山上称着霸王。整天在家里横冲直撞，摔跟头也不怕，家人的训骂也不管用，反正你骂就骂吧！玩还是要玩的，疯还是要疯的，谁也阻挡不了我玩耍的脚步。

爬上市布满荆棘的山野里摘野果；跳到河里捉耀武扬威着大夹子的螃蟹；偷偷去别人家的菜园里印上我的小脚印，在听到主人的怒骂时，躲在角落里偷着乐；捉迷藏时找到一个非常隐蔽的藏身之处并在那里呆了一整天，在被家人拧着耳朵拉回家时还乐翻了天，直夸自己真聪明找着了这么一个好地方……

幼年的乐事多得数不清，虽然很老土脏兮兮的，却是真的很快乐，在幼年的旅途中谱写的是疯狂的旋律。

<二>激昂的音符

上学了，也由一懵懂小孩变成一“知识分子”了，疯性自然也收敛很多了。只是骨子里那份玩性仍没有完全被收服。那时的自己，心情总是火爆的，身上有太多的锋刺，时不时的小宇宙会爆发一下，拌嘴骂架是每天必不可少的风景线。那时的自己，不会顾忌些什么，玩耍时尽情地欢乐，甚至听课也会想到玩耍的事儿来，功课也轻松。只是总会有大大的问号占据大脑，比如说“人的眼睛为什么不能像猪眼发绿光呢？”，又比如说：“晚上走路时天上的月亮总会跟着自己走呢？”但是这些大问号在被大人敷衍了事或者被批评

后，都被丢弃在某一隅去了。那时的自己，似乎每天都要吵吵闹闹晚上才能睡个好觉。如一只精力充沛的蚱蜢，整天跳得老高，童年的旋律中满是激昂的音符。

<三>沉静的曲调

不知不觉，又升级了，又长高一点了，于是沉默也跟着驻进自己的生活了。抛掉了吵吵闹闹，心突然就安静下来了，所有疯狂跳跃的细胞也跟着自杀了。于是生活很少高谈阔论，只是安安静静与书本为伍写一堆总也写不到尽头的作业。不敢停下手中的笔，怕一停下来，失望、难过就会接踵而来。我时常想：到底是什么？让我们丢了快乐，变成了一只安静的木偶。或哭，或笑，或难过，或快乐都要牵扯到别人的摆布，是生活中过多无奈的现实？是长大后被偷窃的自由？还是时间冲刷后麻木的心？还是……？

这个问题我一直都不懂，也不想去懂了，或许它就是这样子吧！青春的路上总是充斥着沉静的曲调淡淡的忧伤。

<四>未知的歌

旅程还在进行着，未来的曲调还属于未知的远方。我不知道它会是一首怎样的歌曲，我希望它会弹奏出快乐的音符，热情的旋律，动人的乐章。



醉 秋

高 351 班 杨唐玮

入秋已有一段时间了，南国的秋并不萧瑟，却总散发出朦胧的醉态。最后一批蝶儿终于破茧而出，摇摆在天地间，若醉了的佳人，随时可能被风吹走。菊花落尽后，天地间便少有了耀人的花儿，秋天就像那陈年的烈酒，浓、醇、绵长。

置身于这秋的世界，醉的王国，那颗随风飘荡的心坠入了秋的大湖，阵阵涟漪泛起，不断散开，不断沉醉。那思绪犹如朵朵水花不断涌起，溢满心间。忧起蝶中舞，愁来花间醉。努力睁开朦胧的眼，瞥见那秋的沉醉。

高山卸下它的青翠，披上了醉人的酒黄，山醉水亦醉，冥冥之中一场秋雨把江水染成酒色。朔风起，鸟兔藏，春的燕，秋的蝉都离开了这个醉意的秋天，原野之上，野鼠收集着过冬的口粮，雄鹰迷醉那秋的天空，盘旋着，俯视着忙碌的人们。春天的种子多已变成秋的果实，堆在那仓库，散发出醉人的香味，而它们的主人正带着些许疲累望着它们，憨厚地笑着。

天际被人醉意地一抹，涌现片片夕阳，那山头上的红仿若那醉汉的脸，映衬在黝黑的山头，煞是好看。此时的秋，人醉梦亦醉。家门东邻是一座小型花园，里面有着各式各样的花儿。而此时，置身其中却只看到几朵残菊，耷拉着脑袋，醉卧在这个秋天，树上的叶儿亦耷拉着脑袋醉挂在秋风中，甚者已从树上醉落而下，摇摇摆摆来到地面，随风醉舞起来。花醉了，它凋在枝头上；叶醉了，它舞在秋风中，人醉了，他醉在天地间。

透過玻璃的窗，感觉秋的温度，远处，却飘来秋的气息。我看到那南飞的雁字掠过光秃的田野，忽一声和鸣，响彻在

云间，极目远眺，心儿随着它们飞向那醉人的夕阳……

我推开窗，来到秋的怀抱中，树儿抖落了身上的叶，露出灰色的枝芽，伪装褪去，蓦然看见那小鸟的家，挂在天边的枝，此时，鸟儿也受不了这秋的醉意，离开了这个家。家，家乡此时又在酿酒了吧！秋后，人们都会蒸上一大锅糯米，大火旺盛地燃烧着，酿上几坛浑酒……恍惚中酒气拂过，绕上心头，溢满心间。

又是一个醉人的秋天，心儿随着风渐渐飘远，眼前的美景不断模糊，这个秋天渐渐离我而去，只留下一缕落寞。寒风吹过，我一阵冷颤，我知道，冬天不远了。

重新踏上那熟悉的石板路，踩在枯叶之上，又回到那金色的世界。置身于天地之间，神游四海秋渐凉，眸中的一丝清明转瞬即逝，就让我醉在这个秋天季节罢。

成长的足迹

实验中学七年级 1 班 徐浩洋

杨柳抽出嫩芽，它在成长；小草钻出土地，它也在成长；……我也在校园中快乐地成长着。

迷 茫

刚跨入初中的大门，一切都是陌生的。陌生的环境、陌生的老师、陌生的同学，我心中猛然升起一种想回到原来学校的冲动。比起小学的老师，中学的老师显然放松了许多。放松并不是一件坏事，可它让我有一段时间迷失了方向。中学老师并不像小学老师那么严厉，而且总告诉你哪里要抄笔记。开学一段时间，我上课总是走神，该抄笔记的地方没有抄不要抄的却抄了一大堆，家庭作业更是不知道写哪儿。面对如云的高手、学习科目的增多、竞争的压力，我在小学拥有的优越感消失得无

影无踪，老师和严格地管理让我感到前所未有的迷茫。

新 鲜

开学后好一段时间，我才渐渐适应了初中的生活，不再迷茫，取而代之的是一种新鲜感。新学校、新老师、新同学，周围的一切给我的感觉就是“新”。最新鲜的就是上晚自习了，这是小学所没有的。学校安排每天吃了晚饭后去玩一会儿，六点半后开始上晚自习。第一节自习课，我心里有种说不出来的兴奋。这是我晚上第一次到学校里上课。我打开课桌，看了看里面各个科目的书，真不知道从哪一本看起。这一节课就稀里糊涂地过去了。

班里的同学虽然不多，但有着不同的爱好、不同的性格，可有一点却是一样的——大家希望创造一个优秀的班集体。在这样的班集体中，我逐渐感受到了温馨与同学之间友好相处的愉快。

快 乐

开学后第一次月考开始了。我一拿到试卷，写好姓名、班级，便开始了答题。

终于考完了。一走出考场，我就有一种不祥的预感。整个下午，我都忐忑不安，生怕自己没考好，辜负了爸妈的期望。

不料，命运却如此垂青我。第二天早晨，我便知道我考了年级第一名。晚上回到家，我把这个好消息告诉了爸爸妈妈，爸妈听了之后十分开心，先是把我夸了一番，接着便开始了无休止地唠叨：“不要骄傲，要知道人外有人……”但爸爸妈妈的唠叨却怎么也冲淡不了内心的快乐，我哼着歌儿进了房，我要乘胜追击，争取下一次的胜利。

时间如一本书，记录下我生活的点点滴滴，喜怒哀乐。现在书又翻开了新的一页，我将书写下我精彩的初中生活。

运动会剪影

实验中学七年级 2 班 佟智涛

青山绿树环绕着运动场，五颜六色的气球欢腾的飞上了天空，远望去，运动场更美了。这一天，是一个满怀激情的日子；这一天，是一个重要的日子。一场激动人心的比赛在绥宁一中拉开了序幕。比赛开始啦！

铅球比赛

铅球比赛时，我只丢了 4.95 米，不是很理想。接下来看我班龙景海的了，只见龙景海摆了一个动作，屁股一扭，脑袋一歪，脖子一挺，右手一推，一下就丢了 5 米多，为我们班夺了一个开门红。

男子 400 米比赛

跑 400 米时，我班的陈代斌一马当先，跑了第一名。跑完后，陈代斌气喘吁吁，但仍不失风度，我想扶他，他却说：“这算什么，我跑完下来，气不喘，腿不抖。”

男子 800 米比赛

跑 800 米时，我班的雷明明始终跑在第一集团，肖斌和陈代斌体力透支，一直跟在后面，他们脸上淌着豆大的汗珠，仍在坚持着，坚持着。最后，冲线时，雷明明使出了吃奶的劲，冲了过去，不但没有给班级丢脸，成绩还不错呢，跑了一个第五名！

女子 800 米比赛

女子 800 米比赛时，我班有杨璐、黄丽娟、王瑛妮三位同学参赛，她们三人是我班的体育健将，但经过前面几场比赛，体力或多或少都有些损耗。我们班的同学

跟着她们跑着，牵着她们的手，一起跑着。我班虽然未取得名次，但她们精神可嘉。

这次运动会，让我看到了班集体的力量。虽然咱们班夺得的名次不多，但没有一个人半途而废，没有一个人不在拼搏。运动员们在拼搏，啦啦队员们沙着嗓子喊着口号，每一个人都在出力呀！

读书的乐趣

高 343 班 纯白思念

伴着墨香阅读，是一件非常令人享受的事。有人晴耕雨读，毛泽东还到闹市中读书，可见读书的魅力有多大！

而如今，越来越多的人把手中的书本放置在一旁，取而代之是电子产品。尽管电子产品的信息储存量大，想要什么点击一下即可，但随之，你也失去了读书的乐趣。

“晴耕雨读”，我一直想知道，这是怎样一种生活方式。晴天耕作，而雨天，手捧一本书，临窗而立，耳旁有雨滴在青石板上的乐声，浓浓的墨香萦绕在指间，慢慢地进入书中，让自己的灵魂不断穿梭于书页间，接受知识的洗礼。如此美妙，如此惬意。

要体验读书的乐趣，也许需要一间书房吧。哪怕是一间小小的空间，把它打扫干净，摆上一个小小的书柜，放入自己最爱的书。这就成了你一个人的世界。在夜深人静时，或快乐，或悲伤，或忧愁，只要你走进书房，内心就会自然地平静下来。独自徜徉在书本里，沉浸在书中的世界，你便会拾拾快乐。走进了书中，你会忘掉烦恼，忘记悲伤，甚至忘了，自己。

也许并不一定要一间书房。书店，图书馆，学校的阅览室，都是你体验读书乐趣的好地方。看着那一双双扑向书本的眼睛，你也会有求知的欲望，极力汲取养分，

使自己更为充实。毛泽东在闹市中读书时，必定是忘了周围，全身心地投入书本，与书中的人物融为一体，就好像芭蕾舞者把自己当成了天鹅。

愿一生长伴墨香……



心中最美的风景

高366班 伍婧
自古逢秋悲寂寥，我言秋日胜春朝。
——题记

秋天是我心中最美的风景。金风送爽，丹桂飘香的九月是大自然收获的时节，也是农家最繁忙的季节。

原野上，道路旁，房前屋后，那一棵棵、一排排的树，只要被秋风所吹过的，都会飘落下几片枯黄的叶子。田野里的稻谷都变成金灿灿的，等待着农人来收获。

秋天的果树，是一道奇景。第一数枣子树：屋角、墙头、灶房门口，一株株的长大起来，像鸽蛋似的枣子颗儿，在小椭圆形细叶中间，显现出淡绿微黄的颜色。第二数柿子树：农家的房前屋后，有柿子树，并不稀奇，一株株茂盛的墨绿树叶中有许多个橙黄的灯笼。第三数葡萄树：园子里的架子上爬满了树藤，树藤上铺满了许多黛绿叶子，挂着许多晶莹剔透的葡萄。只有这枣子、柿子、葡萄成熟，便是清秋的节日，更是人们品尝枣子、柿子、葡萄的最好时节。

有些人说，中国的文人学士，从古至今，尤其是诗人，都带着很浓重的颓废色彩，所以诗文里，悲秋的文字特别多，对于秋，总是能特别引起沉深、幽远、萧索的感触。从中可以看出，对于我们来说，秋也有着非常深远的影响。

秋天美景。尤其是那一望无际的金灿灿的稻谷，格外醒目，让人流连忘返，也产生一种莫名其妙的冲动，想要把这片美景永远的保留。如果秋天能永远的保留，我愿一生不懈追求它，我爱秋天，爱秋天的美景，更爱用汗水耕耘后的收获。



思念

高 343 班 左宣城
(其一)

是谁唱起黑色挽歌
是谁守望蔚蓝天空
是热闹的风
寂寞的烟火
还有我
和我的长满黑色弯尾的山坡
我用悲伤浇灌
开出更悲伤的花
你们始终是我
不肯愈合的伤痕

(其二)

曾记否
你优雅从容的上篮无人匹敌
曾记否
你低声哼唱的旋律沁人心脾
曾记否
你温暖明亮的笑容无与伦比
知道吗
我日日伫立在熟悉的球场
只为捕捉你残留的记忆
知道吗
我日日低哼你经常哼着的旋律
只为感受你当初的情绪
知道吗
我日日绽放你对我的笑容对待每一个

人

只为感激你给过的温暖

(其三)

日子，像从香樟枝叶间
渗透下来的
被洗涤了
千百次的阳光
不急不缓
如春水般
流进我的皮肤
你，一直站在回忆里
站在思念中
站成一棵
会微笑的樱花树
唯美伤逝

一直飘零
铺满我的人生

挫折

高 373 班 杨 娟
人生因挫折而美丽
生命因挫折而动人。

不敢想象
没有挫折的时光将如何度过
没有追求的人生将是怎样的平淡
在最悲伤的时候
在最幸福的时候
不能忘记挫折
这一刻
与挫折同行
我很幸运
这一生
与挫折相伴
我无怨无悔

人生因挫折而美丽
生命因挫折而动人。

青铜时代

高 331 班 杜若
战戈长矛在日光下闪耀
红缨和的卢在硝烟中飞扬
光荣的死谁都需要
迎接死神的仪式
比欢迎帝王
还要热闹

方队列齐
站好
举起神圣的花布条
鸣鼓
吹号
为了亲人的痛哭
孩子的荣耀

♣高考作文

2011年福建省高考作文题目

根据以下文字，写一篇不少于800字的记叙文或议论文：

袁隆平说，我的工作让我常晒太阳、呼吸新鲜的空气，这使我有了个好身体……我梦见我种的水稻长得像高粱那么高，穗子像扫把那么长，颗粒像花生米那么大，我和我的朋友，就坐在稻穗下乘凉。

热爱诞下创造的婴孩

纪德有言：“我为美好的事物消耗着自己的感情，它们的光辉来自于我不断地燃烧，但这是一种美妙的消耗。”这美妙的事物，便是我们创造的事业，这消耗便是我们的热爱。

若不是有了那些关于水稻的梦，若不是有了那种投入其中的热爱，袁隆平何以从田间完成伟大的创造？何以用枯瘦的双肩担起全球的饱食之忧？他因胸怀天下苍生而热爱他的事业，他因热爱而诞生创造的婴孩。

圣埃克苏佩里曾言：“创造，是以有限的生命去交换无限的事物。”一个热爱创造的人，往往是因为他执着追求于某种恒久的价值。这价值，在袁隆平心中便是天下人皆饱，在爱因斯坦那里便是“科学的美感”，在乔治奥威尔那里便是揭破一切的谎言。梭罗在《瓦尔登湖》中曾有讲述这样的寓言：“一个工匠想做一柄最完美的权杖，于是他日夜不息，任时空流转百年，最终那权杖，成了梵天世界最美的作品。”梭罗在这里暗示我们：一旦我们认定了某种创造有价值，我们就应完全投入其中，热爱并坚定地追求。回望历史长河，又有哪一个伟大成就不是源于创作者的爱？贝多芬《命运交响曲》汹涌而来，

凡高的火焰向日葵，乃至牛顿的三大定律，又有哪一个不是饱含着创作者澎湃的激情，穿越千古破空而来？

我已无法历数古今中外多少因热爱而造就的伟大创造，可这种繁盛，恰与当下创造之光的暗淡形成触目惊心的反差。我们有袁隆平，有王选，有钱学森，可这些科学巨匠已垂垂老矣，而后起之秀乏善可陈，为何？我想正是因为当下已绝少对科学本身有着痴爱的年轻人，我们有的，只是一群又一群为了名利，为了一纸证书而在实验室里苦干的学生，他们一旦获得了所求的名利，便裹足不前，再不愿在黑暗中前行。同样，在文学领域，如今又有几人能如桑塔格一般从容说到：“我写作不是因为那里有读者，而是因为那里存在着文学”？一个一个作秀者，只看见红地毯和金钱，作者比作品更有名的情况比比皆是。在看似繁盛的文学世界里，我们只见得浮光掠影般的“商品文学”，吾不见哪怕只是一个有着创造之光的作品。科学，文学，乃至其他种种事业，我们早已丢失了一往无前的热忱。于是创造的婴孩夭折于腹中，岂不痛哉！

幸而我们还有幸存者明了这个道理，“成败得失，悲欢沉浮，在死亡面前终将逝去，我们看见的是那些恒久不变的东西。”乔布斯，主宰IT行业的先驱者曾如是说道。是的，那些恒久的事物，人类的普适价值，抑或是科学艺术的真、善、美，才是创造的起源与归宿。当我们受困于一时得失，不思是否前进时，但想一想那些因热忱而永葆鲜活的灵魂，默念这句话“热爱诞下创造的婴孩”。

惟有此，我们才能以自己的创造，超越那有限而平庸的生命。

【亮点赏析】 满分作文《热爱诞下创造的婴孩》是一篇感人至深的优秀作

文，作者完全被袁隆平的创造精神所感动。她感叹道：

若不是有了那些关于水稻的梦，若不是有了那种投入其中的热爱，袁隆平何以从田间完成伟大的创造？何以用枯瘦的双肩担起全球的饱食之忧？他因胸怀天下苍生而热爱他的事业，他因热爱而诞生创造的婴孩。

由此推及，对热爱创造的人的礼赞，无论是爱因斯坦、乔治奥威尔、贝多芬、梵高、牛顿、王选还是钱学森，在她笔下，以尊仰的灵魂，一一诉说，只祈愿热爱诞下创造的婴孩终不被雨打风吹去，流风余韵，映照当世。

向之所欣，俯仰之间，已为陈迹，犹不能不以之兴怀。每一代人都已拥有独属于他们时代的荣光，我们更应追寻不同于以往任何时代气质的回答：

袁隆平，这些科学巨匠已垂垂老矣，而后起之秀乏善可陈，科学、文学，乃至其他种种事业，我们早已丢失了一往无前的热忱。于是创造的婴孩夭折于腹中，岂不痛哉！末尾作者如是议论：想一想那些因热忱而永葆鲜活的灵魂，默念这句话“热爱诞下创造的婴孩”。

惟有此，我们才能以自己的创造，超越那有限而平庸的生命。

著名学者谢冕说过：任何人都不能离开他生活的时代。这篇作文好就好在拥有当代人之情怀，忧乐之心！



2011年江苏高考作文题：

拒绝平庸

以拒绝平庸为题，不避平凡，不可平庸，为人不可平庸，平庸便无创造，无发展，无上进。处世不可平庸，因此，要有原则，有鉴识，有坚守。不少于800字，除诗歌外文体不限。

拒 绝 平 庸

众多的大智慧者，在物欲横流的当今社会正走向平庸。拒绝平庸，对他们而言，是如此必要，却又相当艰难。

还记得一年前的四月，在校礼堂聆听周国平先生演讲的情景。我怀着一颗极为敬重的心，去感受一位写出澄明而深刻文字的哲学家的思想。可结果很是失望，我没触摸到他的深度思考，反而感受到了，会场中充斥着的恶俗的商业味道。

没有人否认周国平先生是一位不平庸的哲学家，善从哲学的高度辨析人生和世态。不能说他已变得平庸，只是，毋庸置疑，在那个无法用哲学气息掩盖商业味道的上午，在某种程度上他正在走向平庸。他自己很清楚，他说：“成为一个职业作家本身就是一种堕落，一种平庸。”但他无力拒绝。

对于有“孔雀王”之称的杨丽萍而言，现实同样如此。

当她在自己的舞剧中加入类似“亲爱的观众朋友们，你们好吗”的吆喝呐喊时，一位著名的舞评家说，这是中国舞蹈界一根脊梁的坍塌！

但杨丽萍又能如何？当《云南印象》这样的精品都带动不了票房，“拒绝平庸”四个大字显得多么苍白无力，走向平庸，乃是无奈之举。

是什么，让这些大智慧者拒绝平庸变得如此艰难？

答案很简单，是当下文化环境与文化品位的日渐平庸化和商业化。

在这样的文化境遇中，留给大智慧者的生存空间十分狭窄。而就在这样狭窄的空间中，还挤占着商业利益等许多相斥之物！越来越狭小的生存空间，逼迫他们渐渐放弃自己的坚守。因为拒绝平庸，可能意味着放弃生存的机会。

但一个时代不能没有不平庸的大智慧者，他们的精神与思考，引领大众思考的航线。帕斯卡尔说过：“人是一棵能思想的苇草，人的全部尊严就在于他的思想。”如果缺少了不平庸的人们的思想航标，那将会有大批人找不到生存的意义与价值。只是太多的人并没有意识到这个问题，他们觉得大智慧者的拒绝平庸与自己无关，于是站在一旁冷眼相看，保持着集体的冷漠。

为大智慧者提供拒绝平庸的空间，是一个时代的任务、一个民族的任务。

拒绝平庸，更是每个人的任务。

【亮点赏析】这篇满分作文的亮点，大致有二。

其一，目光敏锐、针砭时弊。高考作文需要作者有一双敏锐的眼睛，从现实中寻找写作素材和灵感。作者从周国平与杨丽萍的身上，隐隐约约看到了什么叫平庸。一位是受人尊重的学者、作家，一位是技艺精湛的舞蹈艺术家，他们都难以拒绝平庸，这是一种令人深思的现象。作者以此切入，对这种现象进行了猛烈的抨击。

其二，追根溯源、思想深刻。面对崇拜的对象，他不是顶礼膜拜，而是客观认识，不是头脑发热，而是冷静思考，难能可贵的是，在批判之余还能客观分析，指出“一个时代不能没有不平庸的大智慧者，

他们的精神与思考，引领大众思考的航线”，触及事物的本质，足见其思维的深度与广度。

拒绝平庸——风沙渡

不由得想起早上过来赶考时瞅见的一家小餐馆，名为“风沙渡”。独这三字，意境全出，那杂乱的店面也仿佛不嫌粗陋，而自有一种粗犷邈远的豪情在胸中激荡了。

只一个招牌，却可以让这家平凡的餐馆从一干“某氏餐馆”“某某小吃”中脱颖而出，这就是超越平庸的力量。

不由又想起一群人，他们也曾坐在高考考场，也曾为了理想而奋斗，而他们现在，叫做“蚁族”；他们的住所，叫“蜗居”。当社会的风雨吹凉了满腔热情、浇灭了心中理想，当学过的知识没有用武之地而被丢弃在脑后，他们早忘却了自己接受过高等教育，忘却了父母的期望，于是一个个变得沉寂了，平庸了。最可悲的不是他们身居陋室，也不是食不果腹衣不蔽体，而是丧失了理想和追求，只剩下忍让顺从。没有人生来就是任人践踏的草芥蝼蚁，但如果甘于平庸甘于卑贱，那唯一的归宿就只是蝼蚁。

要成为强者，必先有一颗强者之心；要俯瞰平庸的众生，必先有一股“登临意”。对，登临，是辛弃疾“把吴钩看了，栏杆拍遍，无人会，登临意”的登临，是杜甫“会当凌绝顶，一览众山小”的登临。

拥有一颗强者之心、一颗超脱平庸的心，是平庸者与出众者的最大区别。人是一棵能思想的苇草，人的全部尊严就在于他的思想。所以人的高贵来自灵魂，来自思想层面的高贵。有了一颗拒绝平庸的心，终有人会从你坚定的眼神，从你不俗的谈吐与紧握的双拳看出你的不凡。即使结果

不尽如人意，即使会有“心比天高，命比纸薄”的诋毁，即使“零落成泥碾作尘”，仍会“香如故”。

“蚁族”又如何？若心怀鸿鹄之志，一步一个脚印地走好脚下的路，我坚信：终有一天，“蚁族”也能“扶摇而上九万里”。

相信“风沙渡”的主人一定不是一个平庸世俗的商人。如果不是一个来自黄土高原的汉子，也必是满腹诗书但不得不囿于世俗的文人。否则，怎会有如此透着豪情与古韵气息的招牌？

我必去“风沙渡”，酒菜已不重要。小酌后，与老板相视一笑出门而去，我辈岂是蓬蒿人？

拒绝平庸，世界因你而精彩。

【亮点赏析】

作者因赶考时看见一家名为“风沙渡”的小餐馆，由此生发，情思飞扬，联想到人的高贵来自灵魂，来自思想层面的高贵，发出“有了一颗拒绝平庸的心，终有人会从你坚定的眼神，从你不俗的谈吐与紧握的双拳看出你的不凡”的感叹，事由虽小，但阐释的却是人生的大道理。生活中处处有文章，看我们是否有心而已，作者从细微处着笔，由此生发出不凡的人生哲思，让人折服。

另外，本文视野开阔，旁征博引，才气逼人。即便化用诗句，也饶有情趣，你看“与老板相视一笑出门而去，我辈岂是蓬蒿人”一句，潇洒之态跃然纸上。



♣师长园地

芙蓉嫂

杨盛荣

潘家坳的姑娘美如水，心地善良脾气拗。

潘家坳嫁出个好姑娘，姑娘名叫芙蓉，嫁给镇上的伍彪。

伍彪年方二十四五，到东方武馆去了半年多，学得些防身功夫，托朋友帮忙，在镇联防队干了三个半月，不知为什么不干了。

一天，芙蓉母亲病重，芙蓉着了急，寻遍了全镇，不见丈夫的影子。丈夫到哪里去了？

隔壁街房邻居王大妈见芙蓉着急，用手朝前面倒数第二座房子指了指，没有支声。

芙蓉上前敲门，房主人雷老三道：“芙蓉嫂来了，请上楼！”

芙蓉不上楼，走进地下室，在门窗紧闭，灯光暗淡的地下室，瞧见丈夫伍彪。

芙蓉站在丈夫背后，细声叫他不要赌了，母亲病重，想见女儿一面，随她回娘家探望。

伍彪置之不理，第一碗宝押下，输了，不服气。

伍彪掏钱，芙喊他不要再赌了。

伍彪瞪了她一眼，赌下第二碗宝，又输了，仍不服气。

伍彪在身上乱摸，口袋掏遍，摸不出一分一厘来，芙蓉劝他算了，拉他走。

伍彪站起，伸手“叭”的一声，一记清脆的巴掌掴在芙蓉脸上，嫩嫩的脸上顿时五个红手指印。

“娘卖匹的，都怪你！不是你来，我哪得输。来，把她押上！”

一赌徒见芙蓉如花似玉，美若天仙，

睡涎三尺，色胆包天，打算跟伍彪赌。
雷老三跑进来，怕事闹大，收了赌具，
赌徒们一个个走了。

收敛了些日子，伍彪又心跳得痒起来，
一头又钻进了雷老三地下室。

伍彪前脚出，芙蓉后脚跟，站在丈夫
背后，一言不发。

赌徒们不好意思，还没开场，不欢而散。

一连几次，大家玩得不开心，准备玩
个痛快，要雷老三堵住门，不让任何人进
来，哪怕天王老子也不开门，如来佛祖不
予理睬。

这天，伍彪眨眼不见了。

芙蓉把几个赌客的老婆：春兰、秋菊、
桂花、腊梅等找来，商量好大闹赌场，闹
它个地覆天翻。

俗话说，一个妇女不成气，两个妇女
唱台戏，个把雷老三哪是敌手！

雷老三家这下可热闹啦，楼上在放武
打片：“三英战吕布”；地上在赌博，喊声
震天；门外在收拾雷老三，扯的扯衣，拉
的拉裤。

芙蓉一脚踢开地下室门，婆娘们一窝
蜂冲了进去，攻占了“冬宫”，掀翻了赌桌，
炸飞了板桌，钱撒了一地，好不痛快！

伍彪恨声道：“娘卖匹的，臭娘们，搅
我好事！”

回到家，伍彪又要起威风来，喊道：“给
老子倒洗澡水！”

芙蓉倒来水，伍彪道：“水这么热，把
老公烫死了，好去改嫁？”

贤淑的芙蓉道：“我去添点凉的。”

伍彪将洗澡水往芙蓉身上泼，骂道：
“添你娘的匹！”

芙蓉说：“伍彪，你是个男子汉，留点
口德，不要骂，有理讲得清。”

伍彪道：“今天的事就坏在你手里，当
众出我的丑，我不但骂，还要打！”

芙蓉道：“真的要打？”

伍彪道：“要打！前次只打了你一巴掌，
今天要打你个半死，才消我心中之恨！”

芙蓉一脚踢开房门，伍彪问她踢开房
门干什么，芙蓉一声吭，双手抓起洗澡盆，
运起神力，将伍彪连人带水摔去四五丈远，
脚盆稳稳落在大街上完好无损，水没洒一
滴。谁也不知一个文弱女子，有如此的神
力，身怀绝技，深藏不露。

街上看热闹的不计其数，拍手叫好。
小孩子又喊又叫，“大家看哟，伍彪叔有穿
衣服在大街上洗澡，多丢人！”

伍彪无地自容，面红耳赤，赶忙用澡
巾捂住胯下往屋里钻。

从此，伍彪老实了，再也不敢打老婆，
不敢去赌博，雷老三的赌场也关了门。

等你懂我

蒙永春

执意的等待

为了一场繁华的盛开

莫名其妙的心酸

在漂泊的梦中飘散

安安静静地在岁月里行走

看花儿盛开的绚丽

听花儿凋落的声音

把心放在大雨冲刷过的花瓣上

让驿动的思绪

在风的轻抚中安静下来

一直在努力地学会沉寂

让纷杂的思想沉寂下来

一直想拥有一颗纯净的心

想让那些从心里流出来的文字

和这夜一样的素净

一直在等一个
等一个能够心灵对语的灵魂
当疲惫的心又一次开始呼吸
我，为你敞开心门
能懂吗？
那些自由的清新的为你而写的文字
有没有潮湿你的眼睛

一直在等一个
等一个能够读懂花语的灵魂
当青春的花瓣纷纷落地
我，在风中翩然起舞
在黑白的舞台
留下人生最唯美的姿态
你是否能来为我喝彩

省略号

夏宏俊

六个纯色的点
一串浑圆的珠
浏览过多少双眼睛
碾过多少颗心灵

该坦白的已全部坦白
该保留的也已全部保留
只留下黑色的真诚
延伸、延伸……



節臨景玄序 鄭儼炳

鑒賞
炳

娛信可樂也

目聘懷足以極視聽之

俯察品類之盛 所以遊

風和暢 仰觀宇宙之大

是日也 天朗氣清 惠

長洲

勝玉閣序局部

劉震

景於崇山以布子之

崇縣跡上路訪風

清烟光游之首山

秋涼水泉之深潭

時維九月序屬三

雲錦殷不羣不

秋花起絳烟旖旎

枝葉青連上松端

宵耻屈監種之出

青松勁挺姿凌

擬古

少庵時王謝堂

前茲而尋丁

常百壯家

辛卯年冬鄧俊炳書